



湖南科技大学

Hunan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 审核评估学习资料（二）

（参考资料）

审核评估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5月

目 录

1.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	1
2.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发展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33
3.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报告》模板.....	63
4.二级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报告》模板.....	87
5.湖南科技大学审核评估《自评报告》支撑材料目录（参考）.....	107
6.审核评估定量指标释义及计算方法（第二类第二种）.....	121
7.我校审核评估定量指标核算结果一览表（参考）.....	137

湖南科技大学文件

科大政发〔2023〕2号

关于印发《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 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已经学校
审定，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

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和湖南省教育厅《转发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关于报送“十四五”期间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计划的函〉的通知》等文件精神，按照湖南省教育厅的统一安排，我校将于2023年接受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以下简称“审核评估”）。学校党委研究确定我校参评的类型为第二类第二种（B2），即以应用型人才培养为主要方向。为切实做好学校新一轮审核评估工作，持续提升本科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以评促强”的工作方针；牢固树立“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教育理念，深化学校教育综合改革；进一步明确学校办学定位，突出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坚持内涵发展、特色发展，提升发展质量，加速向高水平综合性大学转型。

二、工作目标

（一）筑牢立德树人统领地位，落实“五育并举”工作机制，

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主动对接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着力提高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度、社会需求的适应度、师资队伍和教学条件的保障度、质量保障运行的有效度、学生和用人单位的满意度。

（三）深化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创新人才培养体制机制，推进创新型应用人才培养。

（四）强化质量保障体系和质量文化建设，构建自觉、自省、自查、自纠的质量保障机制。

（五）加强人才培养特色的凝练与培育，挖掘、整理本科教育教学示范案例，持续提升学校办学声誉。

三、工作原则

（一）**主体性原则**。明确发展目标定位，突出学校在人才培养中的主体地位，加强自我评价、自我诊断，推进持续改进。

（二）**目标性原则**。以学校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为导向，科学诊断教育教学存在的问题，健全持续改进机制，确保教育教学与人才培养质量。

（三）**特色性原则**。根据国家对高等教育分类指导、分类评价导向，主动适应市场和社会需求，完善质量标准体系，强化办学特色。

（四）**发展性原则**。强调学校内部质量标准和质量保障体系及其长效机制的建立，关注内涵的提升和质量的持续提高。

（五）**客观性原则**。真实自然展示，以数据为依据、用事实来证明，不夸大成绩，不回避问题、不隐瞒事实、不弄虚作假。

四、组织机构

为加强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的组织领导，确保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顺利开展，决定成立湖南科技大学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校审核评估工作组和教学院审核评估工作组，其组成如下：

（一）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唐亚阳 朱川曲

副组长：周智华

成 员：刘友金 贺泽龙 李 琳 廖湘岳 王卫军
赵前程 郭时印 谢 慧 尹风雨 张 琳
何正良 陈春萍 吴亮红 万 文 贺胜兵
吴建军 李海萍 蒋利平 吴帅锋 赵召平
李 宁 吕爱晶 李 力 程火焰 沈智祥
廖志鹏 贺春生 马缤辉 伍济钢 颜剩勇
阳 锋 刘东海 曾治国 禹旭才 巢 炜
马湘桃 刘 婷 周险峰 余伟健 孙洪鑫
戴巨川 卢 明 梁 伟 周 虎 黄 荣
王俊年 王海华 吴志军 曾志东 张景华
刘正妙 谭千保 潘爱民 赵湘学 敬龙军
邱帅萍 刘清泉 任伯帜 黄良沛

如因人事、机构职能分工调整，成员根据相应的变动进行自然调整。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主 任：周智华

副主任：周险峰 吴亮红

成员：王欣 彭剑 吴伶俐 曹文星

工作职责：

(1) 在校审核评估领导小组的领导下，制定学校审核评估工作方案，分解各项评建任务落实责任；

(2) 具体组织审核评估工作的实施；

(3) 为学校党委提供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的决策咨询；

(4) 撰写学校审核评估自评报告；

(5) 负责与上级部门的联系、沟通与协调。

(二) 校审核评估工作组

根据审核评估工作需要，校审核评估工作组下设自评报告编写、协调保障、宣传报道和督察 4 个工作小组。

1. 自评报告编写小组

责任校领导：周智华

牵头单位：教学评建与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教务处

参与单位：党办校办、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教务处、科技处、社科处、人事处、学工处、招就处、财务处、国资处、国际交流处、校团委、图书馆、网络信息中心、校友办

工作职责：

(1) 对各项目组撰写的分项报告进行汇总、研讨、提炼、审查，汇总完善，形成学校《自评报告》；

(2) 汇总 7 个专项的支撑材料，整理学校自评报告支撑材料，准备基本材料、引导性材料等；

(3) 撰写并审定评估专家组进校考察需要的校长工作报告；

(4) 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工作。

2. 协调保障小组

责任校领导：朱川曲

牵头单位：党办校办

参与单位：教学评建与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教务处、人事处、学工处、招就处、财务处、后勤处、保卫处、网络信息中心

工作职责：

(1) 制定专家线上评估和进校考察工作方案；

(2) 协调做好在校师生的调查等工作；

(3) 负责专家线上线下评估条件保障工作与接待工作；

(4) 维护专家入校评估期间学校安全稳定，确保教学秩序、教学设施、交通、水、电、网络、环卫、医疗等正常有序。

3. 宣传报道小组

责任领导：周智华

牵头单位：党委宣传部

参与单位：教学评建与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党办校办、教务处、校团委、网络信息中心

工作职责：

(1) 建立审核评估网站，发布审核评估工作动态及有关简报；

(2) 负责组织审核新闻报道等。

4. 督察小组

责任校领导：郭时印

牵头单位：监察专员办

参与单位：教学评建与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教务处

工作职责：检查审核评估工作进度，督察审核评估工作落实情况。

（三）教学院审核评估工作组

各教学院成立由院长、党委书记任组长，教学院领导、党委副书记任副组长，系主任等有关人员组成的领导小组。

工作职责：

（1）制定审核评估工作方案实施细则，落实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及相关工作组布置的工作任务；

（2）组织开展学院自查、自评，列出问题清单，制定并落实整改方案；

（3）做好本院师生员工动员及审核评估宣传工作；

（4）撰写学院自查自评和整改建设报告，整理学院教学档案及评估支撑材料；

（5）负责组织本学院教育教学研究与改革、人才培养与专业建设特色与亮点的培育与凝练工作等。

五、任务分解

根据审核评估指标体系所确定的一级指标、二级指标相应的审核重点要求，将评估任务分解成7个专项，明确责任校领导、牵头单位和参与单位，组织开展专项任务的自查、自评、自建和整改，制订专项自评自建整改方案；负责相应二级指标及审核重点的自评陈述、总结提炼、支撑依据。

1. 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

责任校领导：唐亚阳

牵头单位：党办校办

参与单位：组织部、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教务处、人事处、学工处、财务处、国资处、各教学学院

审核评估内容：该类项目内容共有3个二级指标（1.1党的领导、1.2思政教育、1.3本科地位），10个审核重点。具体内容如下：

（1）党的领导。学校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依法治教、依法办学、依法治校，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情况；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根本标准情况。

（2）思政教育。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和“三全育人”工作格局建立情况；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和思政课程建设情况，按要求开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课程情况；“课程思政”建设与成效，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以及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的建设及选树情况；学校对教师、学生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出现的负面问题能否及时发现和妥当处置情况。

（3）本科地位。“以本为本”落实情况，党委重视、校长主抓、院长落实的本科教育良好氛围形成情况；“四个回归”的实现情况，推进学生刻苦读书学习、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学校倾心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等方面的举措与成效；教学经费、教学资源条件、教师精力投入等优先保障本科教学的机制建设情况；学校各职能部门服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情况，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在学校年度考核中的比重情况。

2. 培养过程

责任校领导：周智华

牵头单位：教务处

参与单位：发展规划与学科建设处、科技处、社科处、学工处、招就处、校团委、网络信息中心、工程训练中心、创新创业学院、校地办、教学评建与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各教学院

审核评估内容：该类项目内容共有6个二级指标（2.1 培养方案、2.2 专业建设、2.3 实践教学、2.4 课堂教学、K2.5 卓越培养、2.6 创新创业教育），21个审核重点（含6个特色可选项）。具体内容如下：

（1）培养方案。培养目标符合学校定位、适应社会经济发展需要、体现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情况；培养方案符合国家专业类标准、体现产出导向理念情况；培养方案强化实践教学、突出实验实训内容的基础性和应用性、注重培养学生应用能力情况。

（2）专业建设。专业设置、专业建设与国家需要、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产业发展对应用型人才需求的契合情况；围绕产业链、创新链建立自主性、灵活性与规范性、稳定性相统一的专业设置管理体系情况；学校通过主辅修、微专业和双学士学位培养等举措促进复合型人才培养情况。

（3）实践教学。强化实践育人、构建实践教学体系、推动实践教学改革情况；学校与企业、行业单位共建实习实训基地情况；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来自行业企业一线需要、实行校企“双导师”制情况及完成质量。

（4）课堂教学。实施“以学为中心、以教为主导”的课堂教

学，开展以学生学习成果为导向的教学评价情况；推进信息技术与教学深度融合、加强信息化教学环境与资源建设情况；建立健全教材管理机构和工作制度情况，依照教材审核选用标准和程序选用教材情况；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情况；对教材选用工作出现负面问题的处理情况。

（5）卓越培养（特色可选项）。产教融合卓越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及其实践效果；加强课程体系整体设计，优化公共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比例结构，提高课程建设规划性、系统性情况；新工科、新农科、新医科、新文科建设以及围绕“培育高水平教学成果”开展教研教改项目建设的举措及实施成效；一流专业“双万计划”建设举措及成效；一流课程“双万计划”建设举措及成效；优秀教材建设举措及成效。

（6）创新创业教育。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体系与创新创业教育平台建设情况；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融入专业教育的举措与成效；学生参与创新创业教育积极性及创新创业教育成果。

3. 教学资源与利用

责任校领导：周智华

牵头单位：教务处

参与单位：科技处、社科处、国资处、图书馆、网络信息中心、科技成果转化与知识产权管理中心、各教学院

审核评估内容：该类项目内容共有1个二级指标（3.2 资源建设），4个审核重点（含2个特色可选项）。具体内容如下：

资源建设。行业企业课程资源库、真实项目案例库建设及共

享情况；面向行业企业实际、产业发展需要的应用型教材建设情况；适应“互联网+”课程教学需要的智慧教室、智能实验室等教学设施和条件建设及使用效果；产业技术发展成果、产学研合作项目转化为教学资源情况。

4. 教师队伍建设

责任校领导：谢 慧

牵头单位：人事处

参与单位：教务处、科技处、社科处、学工处、国际交流处、校团委、校地办、教学评建与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各教学学院

审核评估内容：该类项目内容共有4个二级指标（4.1 师德师风、4.2 教学能力、4.3 教学投入，4.4 教师发展），11个审核重点（含1个特色可选项）。具体内容如下：

（1）师德师风。保障把教师思想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的第一标准，强化师德教育、加强师德宣传、加强制度建设、严格考核管理，落实师德考核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等方面的情况；教师在争做“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自觉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方面的情况。

（2）教学能力。专任教师的专业水平、教学能力、产学研用能力；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和水平的措施。

（3）教学投入。教师投入教学、教授全员为本科生授课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建立情况及实施效果；教师特别是教授和副教授开展教学研究、参与教学改革与建设情况及成效。

（4）教师发展。重视教师培训与职业发展，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作为核心培训课程，把《习近平总书记教育

重要论述讲义》作为核心培训教材，加强思政与党务工作队伍建设的举措与成效；加强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基层教学组织和青年教师队伍建设举措与成效；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产学研用能力、信息技术应用能力，鼓励教师到业界实践、挂职和承担横向课题的政策措施；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和实践教学教师队伍管理与建设情况；教师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等情况。

5. 学生发展

责任校领导：廖湘岳

牵头单位：学工处

参与单位：组织部、教务处、科技处、社科处、人事处、招就处、国际交流处、校团委、创新创业学院、科技成果转化与知识产权管理中心、各教学院

审核评估内容：该类项目内容共有4个二级指标（5.1 理想信念、5.2 学业成绩及综合素质、K5.3 国际视野、5.4 支持服务），12个审核重点（含4个特色可选项）。具体内容如下：

（1）理想信念。学生理想信念和品德修养；加强学风建设，教育引导学生爱国、励志、求真、力行情况。

（2）学业成绩及综合素质。学生综合应用知识能力和独立解决生产、管理和服务中实际问题能力；开展通识教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的措施与成效；社团活动、校园文化、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开展情况及育人效果。

（3）国际视野。与国（境）外大学合作办学、合作育人以及与本科教育相关的国际交流活动和来华留学生教育开展情况；国

际先进教育理念、优质教育资源的吸收内化、培育和输出共享情况；学生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实习、竞赛、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等情况。

（4）支持服务。领导干部和教师参与学生工作的情况；学校开展学生指导服务工作（学业、职业生涯规划、就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心理健康咨询等）情况，学业导师、心理辅导教师、校医等配备及师生交流活动专门场所建设情况；与学分制改革和弹性学习相适应的管理制度、辅修专业制度、双学士学位制度建设情况；探索学生成长增值评价，重视学生学习体验、自我发展能力和职业发展能力的具体措施及实施成效。

6. 质量保障

责任校领导：周智华

牵头单位：教务处

参与单位：招生就业处、教学评建与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各教学学院

审核评估内容：该类项目内容共有3个二级指标（6.1 质量管理、6.2 质量改进、6.3 质量文化），6个审核重点。具体内容如下：

（1）质量管理。学校质量标准、质量管理制度、质量保障机构及队伍建设情况；加强考试管理、严肃考试纪律、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严把考试和毕业出口关的情况。

（2）质量改进。学校内部质量评估制度的建立及接受外部评估（专业认证等）情况；质量持续改进机制建设与改进效果。

(3) 质量文化。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建设情况；质量信息公开制度及年度质量报告。

7. 教学成效

责任校领导：周智华

牵头单位：教务处

参与单位：人事处、学工处、招生就业处、财务处、国资处、国际交流处、图书馆、校友办、各教学院

审核评估内容：该类项目内容共有 5 个二级指标（7.1 达成度、7.2 适应度、7.3 保障度、7.4 有效度、7.5 满意度），12 个审核重点（含 2 个特色可选项）。具体内容如下：

(1) 达成度。学校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情况；毕业生质量持续跟踪评价机制建立情况及跟踪评价结果。

(2) 适应度。学校本科生源状况；毕业生面向学校所服务的区域和行业企业就业情况、就业质量及职业发展情况。

(3) 保障度。教学经费以及教室、实验室、图书馆、体育场馆、艺术场馆等资源条件满足教学需要情况；教师的数量、结构、教学水平、产学研用能力、国际视野、教学投入等满足人才培养需要情况。

(4) 有效度。学校人才培养各环节有序运行情况；学校人才培养工作持续改进、持续提升情况；近五年专业领域的优秀毕业生十个典型案例及培养经验。

(5) 满意度。学生（毕业生与在校生）对学习成长的满意度；教师对学校教育工作的满意度；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满意度。

六、工作部署

为高效完成新一轮审核评估各项工作，力求任务明确、重点突出、推进有序。学校审核评估工作具体划分为组织准备、宣传启动、自查自评、自评自建、线上线下迎评、整改提高6个阶段。各阶段时间安排及主要工作任务部署如下：

第一阶段：组织准备（2022年5—9月）

主要任务：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精心部署评建工作。认真学习研究审核评估政策和审核重点内涵，结合学校办学实际初步确定个性定制评估指标体系及常模；研讨制定《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成立审核评估组织机构，完成《审核评估工作指南》等评估培训材料的编写。

第二阶段：宣传启动（2022年10—12月）

主要任务：面向全体师生员工宣传发动，深刻认识审核评估对学校改革与发展的重要意义，全面理解审核评估实施方案的新变化，深入领会审核评估的新理念，准确把握审核评估工作的新要求；组织召开审核评估专题工作例会，建立学校审核评估专题网站；整理编汇审核评估学习材料，并开展审核评估培训；各项目组、各学院制定审核评估工作实施细则；组织有关人员外出学习交流；邀请评估专家来校作辅导报告。

第三阶段：自查自评（2023年1—4月）

主要任务：完成审核评估网站的建设，以及相关材料上网；梳理学校规章制度，开展完善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工作；结合学校办学实际，个性定制评估指标体系及常模；按照审核评

估指标体系，各项目和各学院全面自评，检查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状况；收集整理教学基本状态数据资料，整理支撑材料、状态数据，形成支撑材料；各专项和学院在自查、自评的基础上列出问题清单，制定出本单位整改方案；准确把握存在问题和薄弱环节，进行整改和建设，撰写《自评报告》。

第四阶段：自评自建（2023年5—9月）

主要任务：根据自查自评结果，加强对问题诊断、整改和建设，针对存在差距强化建设，组织专家开展预评估；各个专项和各学院完成自评报告撰写、支撑材料、教学档案等建设和整理工作；各项目和各学院根据预评估结果进一步整改，在此基础上形成学校《自评报告》及支撑材料。

第五阶段：线上线下迎评（2023年10—11月）

主要任务：《自评报告》提交学校审定并公示；在评估系统上传《自评报告》、近三年的《本科教学质量报告》、最近一年的人才培养方案、教学有关资料等；制定专家进校考察工作方案，准备专家线上线下考察材料，完成校长工作报告；做好专家线上评估和现场考察期间各项协调保障工作。

第六阶段：整改提高（2023年12月—2025年）

评估整改包括学校自我整改和监督检查。召开专题会议，对审核评估工作进行及时总结，依据《自评报告》和《专家组审核评估报告》，逐项梳理研究专家提出的问题以及自评自建查出的问题。分析产生这些问题的原因，提出针对性解决问题的举措，评估结论反馈30日内，制订并提交《审核评估整改方案》。

成立评估整改工作领导小组，依据学校《审核评估整改方

案》，建立整改工作机制，全面开展整改，定期进行督查。评估结论反馈第一年末，提交《审核评估中期自查报告》。两年内完成整改任务并提交《审核评估整改报告》。

七、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服务学校大局

开展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审核评估事关学校发展大局，是学校自我诊断、自我完善的契机，涉及学校工作全局，时间短，任务重，各单位要有“坐不住、等不得、慢不起”的主人翁精神，全力做好迎评工作。

（二）深研评估指南，领会精髓要义

各单位要认真学习 and 领会上级部门有关审核评估文件精神；正确把握每个审核指标内涵及其审核重点，聚焦于影响本科教育教学及其质量保障的关键要素；强化应用型人才培养中的实践教学，注重产教融合，突出培养专业能力和实践能力。通过评建工作，深入剖析、切实解决本科教育教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将“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强”的理念落实到评建工作的各环节与全过程。

（三）坚持统筹协调，精准自查自评

学校审核评估领导小组要做好总体部署，宏观指导，并督促和检查各单位工作。各职能部门要围绕审核评估这一中心工作，积极配合，主动服务，提供充分保障。各教学院要认真学习评估指标体系，做好基础性工作，从宣传动员到理清思路，从材料组织到问题整改，明确分工，明确职责，主动工作，不等、不推、

不靠，树立审核评估无小事的思想，重视每一项评建工作，每项指标都要高标准、高质量地完成。

（四）处理好四种关系，加强整改落实

学校在开展审核评估工作中要处理好审核评估与可持续发展、硬件建设与软件建设、自评工作与日常工作、自评工作与整改工作等四种关系，保证评建改工作长链条开展、常态化推进。定期召开各级各类专题会议，认真研究审核评估专家组反馈意见和审核评估报告，深刻认识到学校现阶段改革发展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整改方案并切实开展整改落实工作。

附件：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任务分解表

附件

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任务分解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牵头单位	参与单位
1. 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	1.1 党的领导	<p>1.1.1 学校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依法治教、依法办学、依法治校，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情况</p> <p>1.1.2 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根本标准情况</p>	党办校办	组织部 教务处 人事处 学工处 财务处 马克思主义学院
	1.2 思政教育	<p>1.2.1 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和“三全育人”工作格局建立情况</p> <p>1.2.2 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和思政课程建设情况，按要求开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课程情况</p> <p>【必选】思政课专任教师与折合在校生比例$\geq 1:350$</p> <p>【必选】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总数与全校师生人数比例$\geq 1:100$</p> <p>【必选】生均思政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20元</p> <p>【必选】生均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 40元</p> <p>1.2.3 “课程思政”建设与成效，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以及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的建设及选树情况</p> <p>1.2.4 学校对教师、学生出现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负面问题能否及时发现和妥当处置情况</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牵头单位	参与单位
	1.3 本科地位	<p>1.3.1 “以本为本”落实情况，党委重视、校长主抓、院长落实的本科教育良好氛围形成情况</p> <p>1.3.2 “四个回归”的实现情况，推进学生刻苦读书学习、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学校倾心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等方面的举措与成效</p> <p>1.3.3 教学经费、教学资源条件、教师精力投入等优先保障本科教学的机制建设情况</p> <p>【必选】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 1200 元（备注 5）</p> <p>【必选】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发展费拨款（205 类教育拨款扣除专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 $\geq 13\%$（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统计要求见备注 5）</p> <p>【必选】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所占比例（要求见备注 6）</p> <p>【必选】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要求见备注 7）</p> <p>1.3.4 学校各职能部门服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情况，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在学年度考核中的比重情况</p>		<p>党办、校办</p> <p>教务处</p> <p>人事处</p> <p>学工处</p> <p>财务处</p> <p>国资处</p>
2. 培养过程	2.1 培养方案	<p>2.1.1 培养目标符合学校定位、适应社会经济发展需要、体现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情况</p> <p>2.1.2 培养方案符合国家专业类标准、体现产出导向理念情况</p> <p>【必选】学生毕业必须修满的公共艺术课程学分 ≥ 2 学分</p> <p>【必选】劳动教育必修课或必修课程中劳动教育模块学时总数 ≥ 32 学时</p> <p>B 2.1.3 B2 培养方案强化实践教学、突出实验实训内容的基础性和应用性、注重培养学生应用能力情况</p>	教务处	学科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牵头单位	参与单位	
	2.2 专业建设	B 2.2.1	B2 专业设置、专业建设与国家需要、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产业发展对应用型人才需求的契合情况 【必选】通过认证（评估）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 【可选】近三年新增专业数 【可选】近三年停招专业数	教务处 招就处 教学评建与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B 2.2.2			B2 围绕产业链、创新链建立自主性、灵活性与规范性、稳定性相统一的专业设置管理体系情况
		2.2.3			学校通过主辅修、微专业和双学士学位培养等举措促进复合型人才培养情况
		2.3 实践教学	2.3.1	强化实践育人、构建实践教学体系、推动实践教学改革情况 【必选】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学时）比例（人文社科类专业≥15%，理工农医类专业≥25%） 【必选】国家级、省级实践教学基地（包括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中心、临床教学培训中心、工程实践基地、农科教合作人才培养基地等）数	工程训练中心 校地办
B 2.3.2	B2 学校与企业、行业单位共建实习实训基地情况 【可选】与行业企业共建的实验教学中心数				
B 2.3.3	B2 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来自行业企业一线需要、实行校企“双导师”制情况及完成质量 【必选】以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实践性工作为基础的毕业论文（设计）比例≥50%		教务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牵头单位	参与单位
	2.6 创新创业教育	2.6.1 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体系与创新创业教育平台建设情况 2.6.2 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融入专业教育的举措与成效 2.6.3 学生参与创新创业教育积极性及创新创业教育成果 【必选】 本科生参加各类创新创业实践活动人数及比例 【必选】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数 【可选】 省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学生人次数占学生总数的比例		科技处 社科处 学工处 校团委 创新创业学院
3. 教学资源与利用	3.2 资源建设	B 3.2.1 B2 行业企业课程资源库、真实项目案例库建设及共享情况 B 3.2.2 B2 面向行业企业实际、产业发展需要的应用型教材建设情况 K 3.2.3 适应“互联网+”课程教学需要的智慧教室、智能实验室等教学设施和条件建设及使用效果 K 3.2.4 K2 产业技术发展成果、产学研合作项目转化为教学资源情况	教务处	科技处 社科处 国资处 图书馆 网络中心 科技成果转化与知识产权管理中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牵头单位	参与单位
4. 教师队伍	4.1 师德师风	<p>4.1.1 保障把教师思想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的第一标准，强化师德师风教育、加强师德师风宣传、严格考核管理、加强制度建设，落实师德师风考核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等方面的情况</p> <p>4.1.2 教师在争做“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自觉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方面的情况</p>	人事处	教学评建与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4.2 教学能力	<p>B 4.2.1 B2 专任教师的专业水平、教学能力、产学研用能力</p> <p>4.2.2 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和水平的措施</p>		教务处 科技处 社科处 学工处 校团委 教学评建与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4.3 教学投入	<p>4.3.1 教师投入教学，教授全员为本科生授课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建立情况及实施效果</p> <p>【必选】主讲本科课程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必选】教授主讲本科课程人均学时数</p> <p>4.3.2 教师特别是教授和副教授开展教学研究、参与教学改革与建设情况及成效</p> <p>【必选】教授、副教授担任专业负责人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p>		教务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牵头单位	参与单位
	4.4 教师发展	<p>4.4.1 重视教师培训与职业发展，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作为核心培训课程，把《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作为核心培训教材，加强思政与党务工作队伍建设举措与成效</p> <p>4.4.2 加强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基层教学组织和青年教师队伍建设举措与成效</p> <p>【必选】 设有基层教学组织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p> <p>【可选】 教师发展中心培训本校教师的比例</p> <p>B 4.4.3 B2 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产学研用能力、信息技术应用能力，鼓励教师到业界实践、挂职和承担横向课题的政策措施</p> <p>B 4.4.4 B2 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和实践教学教师队伍管理与建设情况</p> <p>【可选】 专任教师中双师双能型教师的比例</p> <p>K 4.4.5 教师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等情况</p>		教务处 科技处 社科处 国际交流处 校地办 教学评建与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5. 学生发展	5.1 理想信念	<p>5.1.1 学生理想信念和品德修养</p> <p>5.1.2 加强学风建设，教育引导学生爱国、励志、求真、力行情况</p>	学工处	组织部 教务处 校团委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牵头单位	参与单位
	5.2 学业成绩及综合素质	<p>B2 学生综合应用知识能力和独立解决生产、管理和服务中实际问题能力</p> <p>【可选】 在学期间获得国家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学生数占在校生总数的比例</p> <p>【可选】 本科生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在公开发行期刊发表的论文数和本科生获批准国家发明专利数</p> <p>5.2.2 开展通识教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的措施与成效</p> <p>【必选】 体质测试达标率</p> <p>5.2.3 社团活动、校园文化、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开展情况及育人效果</p> <p>【可选】 省级以上艺术展演、体育竞赛参赛获奖学生人次占学生总数的比例</p>		<p>教务处</p> <p>科技处</p> <p>社科处</p> <p>校团委</p> <p>科技成果转化与知识产权管理中心</p> <p>体育学院</p>
	K 5.3 国际视野	<p>K 5.3.1 与国（境）外大学合作办学、合作育人以及与本科教育相关的国际交流活动和来华留学生教育开展情况</p> <p>K 5.3.2 国际先进教育理念、优质教育资源的吸收内化、培育和输出共享情况</p> <p>K 5.3.3 学生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实习、竞赛、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等情况</p> <p>【可选】 在学期间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实习的学生数占在校生总数的比例</p>		<p>教务处</p> <p>国际交流处</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牵头单位	参与单位
	5.4 支持服务	5.4.1 领导干部和教师参与学生工作的情况 5.4.2 学校开展学生指导服务工作（学业、职业生涯规划、就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心理健康咨询等）情况，学业导师、心理辅导教师、校医等配备及师生交流活动专门场所建设情况 【必选】 专职辅导员岗位与在校生比例 $\geq 1:200$ 【必选】 专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与在校生比例 $\geq 1:4000$ 且至少 2 名 【必选】 专职就业指导教师和专职就业工作人员与应届毕业生比例 $\geq 1:500$ 5.4.3 与学分制改革和弹性学习相适应的管理制度、辅修专业制度、双学士学位制度建设情况 K 5.4.4 探索学生成长增值评价，重视学生学习体验、自我发展能力和职业发展能力的具体措施及实施成效		组织部 教务处 人事处 招就处
6. 质量保障	6.1 质量管理 6.2 质量改进 6.3 质量文化	6.1.1 学校质量标准、质量管理制度、质量保障机构及队伍建设情况 6.1.2 加强考试管理、严肃考试纪律、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严把考试和毕业出口关的情况 6.2.1 学校内部质量评估制度的建立及接受外部评估（含院校评估、专业认证等）情况 6.2.2 质量持续改进机制建设与改进效果 6.3.1 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建设情况 6.3.2 质量信息公开制度及年度质量报告	教务处	招就处 教学评建与教师教学发展中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牵头单位	参与单位
7. 教学成效	7.1 达成度	7.1.1 学校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情况	教务处	招就处
		7.1.2 毕业生质量持续跟踪评价机制建立情况及跟踪评价结果		
	7.2 适应度	7.2.1 学校本科生源状况		学工处 招就处
		B2 毕业生面向学校所服务的区域和行业企业就业情况、就业质量及职业发展情况 【可选】升学率（含国内与国外） 【可选】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及结构		
	7.3 保障度	7.3.1 教学经费以及教室、实验室、图书馆、体育馆、艺术场馆等资源条件满足教学需要情况 【必选】生均本科实验经费（元） 【必选】生均本科实习经费（元）		人事处 财务处 国资处 国际交流处 图书馆
		7.3.2 教师的数量、结构、教学水平、产学研用能力、国际视野、教学投入等满足人才培养需要情况 【必选】生师比（要求见备注8） 【必选】具有硕士学位、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50%		
		7.4.1 学校人才培养各环节有序运行情况		
		7.4.2 学校人才培养工作持续改进、持续提升情况		
	7.4 有效度	7.4.3 近五年专业领域的优秀毕业生十个典型案例及培养经验		招就处 校友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审核重点	牵头单位	参与单位
	7.5 满意度	7.5.1 学生（毕业生与在校生）对学习及成长的满意度		人事处 学工处 招就处
		7.5.2 教师对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满意度		
		7.5.3 用人单位的满意度		

备注：

1. 第二类审核评估分为三种，学校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选择且只能选择其中一种。
2. 二级指标和审核重点包括统一必选项、类型必选项、特色可选项、首评限选项。
 - “统一必选项”无特殊标识，所有高校必须选择；
 - “类型必选项”标识“B”，选择第一种的高校须统一选择“B1”，选择第二种的高校须统一选择“B2”；选择第三种的高校原则上选择“B2”；
 - “特色可选项”标识“K”，高校可根据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自主选择，其中：第一种与“K1”选项对应，第二种与“K2”选项对应；第三种原则上与“K2”选项对应；
 - “首评限选项”标识“X”，选择第三种的高校必须选择，其他高校不用选择。
3. 审核重点中定量指标的具体要求可参考国家相关标准。其中，【必选】是指该定量指标学校必须选择；【可选】是指该定量指

标学校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和实际情况自主选择至少 8 项。

4. 表中定量指标计算原则上参照《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2020 年版）》（教发〔2020〕6 号）。
 5. 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折合在校生数。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指学校开展普通本专科教学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发生的支出，仅指教学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302 类）（不含教学专项拨款支出），具体包括：教学教辅部门发生的办公费（含考试考务费、手续费等）、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含体育维持费等）、劳务费、其他教学商品和服务支出（含学生活动费、教学咨询研究机构会员费、教学改革科研业务费、委托业务费等）。取会计决算数。
 6. 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 号文件）：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 $\geq 10\%$ 。凡教学仪器设备总值超过 1 亿元的高校，当年新增教学仪器设备值超过 1000 万元，该项指标即为合格。
 7.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普通高校教学与科研仪器设备总资产值/折合在校生数（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 号文件），综合、师范、民族院校，工科、农、林院校和医学院校 ≥ 5000 元/生，体育、艺术院校 ≥ 4000 元/生，语文、财经、政法院校 ≥ 3000 元/生。
 8. 生师比=折合在校生数/专任教师总数（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 号文件），综合、师范、民族院校，工科、农、林院校和语文、财经、政法院校 $\leq 18:1$ ；医学院校 $\leq 16:1$ ；体育、艺术院校 $\leq 11:1$ 。
- 折合在校生数=普通本专科在校生数+硕士研究生在校生数*1.5+博士研究生在校生数*2+普通本专科留学生在在校生数+硕士留学生在在校生数*1.5+博士留学生在在校生数*2+普通预科生注册生数+成人业余本专科在校生数*0.3+成人函授本专科在校生数*0.1+网络本专

科在校生*0.1+本校中职工在校生数+其他（占用教学资源的学历教育学生数，例如成人脱产本专科在校生数）。

专任教师总数=本校专任教师数+本学年聘请校外教师数*0.5+临床教师数*0.5；其中：本校专任教师须承担教学任务且人事关系在本校（原则上须连续6个月缴纳人员养老保险等社保或人员档案在本校）；校外教师须承担本校教学任务、有聘用合同和劳务费发放记录，聘请校外教师折算数（本学年聘请校外教师数*0.5）不超过专任教师总数的四分之一；临床教师须承担教学任务且人事关系在本校或直属附属医院。

中共湖南科技大学委员会 湖南科技大学 文件

科大党发〔2021〕79号

关于印发《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发展规划 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及“十四五”专项 发展规划的通知

校属各单位：

《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发展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简称“十四五”发展规划）及《湖南科技大学党的建设与思想政治工作发展规划》等12项专项发展规划已经学校党委会会议审定，现予下发，请各单位认真组织学习。为更好实现“十四五”发展规划目标，全校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学校第三次党代会精神和“十四五”发展规划，凝聚共识，齐心协力，落实工作任务，加强目标考核，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

中共湖南科技大学委员会

2021年10月13日

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发展规划和 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

《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发展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深入贯彻《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等文件及学校第三次党代会精神、根据《中共湖南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制定第十四个五年发展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编制，是指导学校未来五年发展的纲领性文件，是全校师生员工的共同愿景。

一、“十四五”发展的现实基础

“十三五”时期，学校坚持“服务需求、聚力特色、协同创新、内涵发展”工作方针，实施“特色发展、卓越教育、英才荟萃、资源集聚”的奋进战略，深化综合改革，推进“双一流”建设，各项事业取得了显著成绩，完成了“十三五”发展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尤其是研制的深海钻机技术达到世界领先水平，2个学科进入ESI全球排名前1%，“长江学者讲座教授”实现零的突破等，为学校“十四五”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党建与思想政治工作全面加强。坚持将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强化思想理论武装，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积极配合省委巡视工作，认真做好巡视“后半篇文章”，巡视整改任务全部完成。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学校意

意识形态领域整体态势健康向上。加强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建设，能上能下与合理流动机制逐步形成。深入实施思想政治领航工程，推进“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夯实基层基础，党支部“五化”建设合格率100%。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坚定不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助力脱贫攻坚，扶贫点顺利脱贫摘帽。学校成为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湖南省“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单位、湖南省教育体制改革试点单位，涌现出全国道德模范、全国关心下一代工作先进个人、全国高校辅导员年度人物提名人选、湖南省先进工作者、全省离退休干部工作先进个人、首批湖南省岗位学雷锋标兵等一批典型。

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升。本科招生实现全国第一批次全覆盖，录取排位稳步上升；获认定国家级一流课程3门，省级一流课程67门，新增1个国家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1个国家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获省部级教育教学成果奖27项，其中特等奖1项，一等奖3项。教师获国家级教学竞赛奖励4项，省级教学竞赛奖一等奖5项。在校生获国家级各种竞赛奖157项。获省级研究生创新项目346项，省级研究生培养创新基地17个，省优秀博士、硕士学位论文56篇。毕业生就业率稳居全省高校前列。学校获批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推荐资格，成为全国首批创新创业典型经验高校、教育部首批高校毕业生就业状况布点监测高校，培养出全国大学生“小平科技创新团队”、中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奖获得者、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标兵、湖南省“十大教育新闻人物”等一批典型。

学科专业建设深入推进。学校入选湖南省国内一流大学建设

高校，入选《美国新闻与世界报道》2020、2021 世界大学排行榜。工程学和化学学科进入 ESI 全球排名前 1%，6 个学科入选湖南省“双一流”建设学科。新增 1 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3 个国防特色学科，拥有 5 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3 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30 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5 种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可招生本科专业 98 个，学科专业涵盖 11 个门类。获 1 个国家级、4 个省级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1 个省级新农科研究与实践项目，获 3 个“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专业，获 1 个国家级、4 个省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专业，获 14 个国家级、35 个省级一流专业，5 个专业通过工程教育专业认证或专业教育评估。

科研与社会服务能力明显增强。学校成为国家国防科工局与湖南省人民政府共建高校、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与湖南省人民政府共建高校。万步炎教授领衔研制的深海海底 231 米“海牛 II 号”海底大孔深保压取芯钻机系统，标志着我国在深海钻机技术领域已达到世界领先水平。获国家和省部级科研成果奖 80 余项，其中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2 项，教育部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二等奖 1 项，省部级科研成果一等奖 10 项。新增国家与地方联合实验室 1 个，省级科研基地 13 个。主持国家重大科技专项等国家项目 386 项，获批国家级军工项目 20 余项，纵向科研经费比“十二五”增长 30%。主持横向项目 800 余项，经费 1.8 亿余元。授权专利 1726 项，出版学术专著 300 余部。推广新技术与开发新产品 200 余项，创造经济效益近 100 亿元。湖南创新发展研究院入选湖南省专业特色智库。《湖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继续入选 CSSCI 来源期刊并被评为全国高校社科

名刊；《湖南科技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入选北大核心期刊、地学领域和煤炭领域高质量科技期刊分级目录 T2 级。

师资队伍建设成效显著。新增国家级人才 10 人，获批“长江学者奖励计划”讲座教授 1 人，实现零的突破；入选“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领军人才 3 人、中宣部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 2 人、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人选 3 人；获评“全国模范教师”1 人。新增省部级人才 71 人，其中“芙蓉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 2 人，湖南省优秀专家 1 人。引进优秀博士 283 人，晋升二级教授 46 人。专任教师规模达到 1615 人，其中：教授 328 人，副教授 576 人，高级职称占比 56%；博士 1011 人，占比 62.6%。聘用高素质非事业编制辅导员、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 265 人。

国际合作交流更加活跃。接待国（境）外高校来访 38 批次，与美国、俄罗斯、英国等国家和中国台湾地区 18 所高校签订了合作协议，合作院校层次、项目质量显著提升。聘请长期类外教 54 人次，引进 32 名科研领域知名专家，国家高端外国专家引进项目实现较大突破。汉语教师志愿者派出人数稳居省属高校前列。与英国谢菲尔德哈勒姆大学合作举办的建筑学专业本科教育项目获批，并通过教育部审核性评估。招收 21 个国家的来华留学生及台湾地区交流生来校学习，覆盖博士、硕士、本科、语言生四个层次。

内部治理体系日益完善。深入推进依法治校，健全以《湖南科技大学章程》为核心的制度体系。坚持和完善以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为核心的学校领导体制和治理体系，制定修订并严格

执行校院两级会议议事规则，健全以学术委员会为核心的学术管理体系与组织架构。发挥教代会制度、学代会制度作用。健全师生权益保护救济机制，完善法律风险防控体系。深化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实行新的绩效工资办法。坚持预算刚性管理，提高财务管理绩效。实现物业、保安服务社会化。健全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机制。学校获评湖南省文明标兵单位、湖南省现代大学制度建设先进高校。

办学支撑条件逐步改善。学校成功入选“十三五”国家百所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二期）工程支持高校。校园平面功能布局不断优化，“15分钟学极圈”建设不断推进。基本建设完成2.1亿元投资，新建立功楼、立言楼、立志楼等教学行政用房，车辆实训中心、海牛楼等实验教学用房以及六期学生公寓9.61万平方米。启动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二期）项目综合实验大楼（知行楼）、实训实践中心（躬行楼）建设，建筑面积约6万平方米。新增固定资产（不含图书资料）6.37亿元，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价值1.8亿元。完成电力扩容、体育馆、运动场等教学与生活服务配套设施提质改造项目25个。校园绿化覆盖率74.1%。积极推进“智慧校园”建设，初步建成交互式数字化教学资源平台。完成智能管理、学生宿舍门禁、消防自动报警系统等“平安校园”项目建设。成功举办以“思源致远，聚力奋进”为主题的七十周年校庆活动，广大教职员工、校友捐款捐物2000余万元。

二、“十四五”发展的机遇挑战

“十四五”时期，学校发展既面临重大历史机遇，也面临诸多

风险挑战。

从国际看，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大流行使这个大变局加速变化。国际环境日趋复杂，大国博弈更为激烈，产业链供应链面临非经济因素冲击，保护主义、单边主义上升，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同时也要看到，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科技创新已经成为国际战略博弈的主要战场，区域经济一体化是大势所趋，特别是我国引领推动经济全球化带来新机遇。我们必须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在世界舞台、国际坐标、全球格局中谋划发展与改革，参与竞争与治理。

从国内看，我国已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社会主要矛盾发展变化带来新特征新要求，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但继续发展具有多方面优势和条件。同时也要看到，党和国家对高等教育的需要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迫切，对科学知识和卓越人才的渴求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强烈。我们必须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把握高等教育发展阶段、地位作用、主题方向的新变化，优化学科专业结构、人才培养结构，推进以教育评价改革为牵引的综合改革。

从湖南看，湖南区位优势明显、科教资源丰富、产业基础坚实、人力资源丰厚，蕴涵巨大潜能。同时也要看到，经济结构质量不优、科技创新支撑不强、高质量发展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当前，全省上下正在大力实施“三高四新”战略、奋力建设现代化新湖南。打造“三个高地”，担当“四新”使命，建设“8个现代化新湖南”，都需要高等教育的服务、支撑和引领。我们必须找

准坐标方位、主动对接融入，积极抢占技术、人才、平台制高点，为建设现代化新湖南贡献更大的智慧和力量。

从学校自身看，我们进入了创新引领加速、质量全面提升的新阶段，但学校发展还存在一些问题和短板，主要表现在：综合性优势不够突出，特色不够鲜明，国家级人才、成果、平台等有待实现更大突破；人才培养能力需要全面提高；创新质量和服务贡献不够突出；财力、编制、高职称岗位数量等办学资源日益紧张；内部治理结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不够完善；党的建设有待继续加强，等等。

综合判断，“十四五”时期，学校仍处于大有可为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我们必须增强机遇意识，强化底线思维，保持战略定力，坚定发展信心，把坚持发展第一要务、人才第一资源、创新第一动力更好结合起来，集中精力办好自己的事，努力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三、“十四五”发展的战略思路

（一）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以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为统领，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持“创新引领、对标一流、特色发展、重点突破”工作方针，大力实施“353”战略，着力打造创新科大、人文科大、奋进科大、幸福科

大，在服务国家战略需求和湖南“三高四新”战略中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奋力谱写新时代学校高质量发展新篇章，加快建设特色鲜明、国内一流、国际有影响的高水平综合性大学。

（二）工作方针

坚持“创新引领、对标一流、特色发展、重点突破”。

创新引领，就是把创新摆在学校发展全局的突出位置，贯穿学校各项工作全过程各领域，探索新理念、新模式、新路径，以创新引领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

对标一流，就是主动对标国内一流大学，推进“双一流”加快建设、特色建设、高质量建设，固根基、补短板、强弱项，努力培养一流人才、建设一流学科、产出一流成果。

特色发展，就是巩固拓展传统优势，培育壮大新兴特色，坚定不移走特色化发展、差异化发展之路，做到人无我有、人有我优、人优我强，以创新求特色，以特色促一流。

重点突破，就是找准主攻方向，集中优势资源，在制约学校发展的关键问题、体现学校实力的核心指标上持续攻坚，实现从无到有、从少到多的重点突破，带动整体水平跨越提升。

（三）发展战略

大力实施以“三个全面转型”“五个更加聚焦”“三个持续提升”为内涵的“353”战略。

推动“三个全面转型”：在办学定位上，向高水平综合性大学全面转型；在人才培养上，向培养创新型应用人才全面转型；在发展方式上，向高质量发展全面转型。

致力“五个更加聚焦”：更加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更加聚

焦科研创新能力提高，更加聚焦服务经济社会主战场，更加聚焦大学文化建设，更加聚焦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实现“三个持续提升”：持续提升学校的核心竞争力和发展贡献力，持续提升广大师生员工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持续提升学校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四）发展目标

1. 2035年远景目标。到2035年，基本建成特色鲜明、国内一流、国际有影响的高水平综合性大学。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合作能力全面增强，基本实现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2. “十四五”发展目标。到2025年，学校整体实力稳居省属高校领先行列、接近国内一流大学水平。党的领导更加坚强，人才培养更加卓越，优势特色更加鲜明，创新贡献更加突出，文明程度更加提升，生活品质更加优良，治理效能更加彰显。

综合考虑未来发展趋势和学校现实条件，“十四五”时期要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人才培养取得新成效。本科生规模稳定在32000人左右，研究生规模7000人左右；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和一流课程数量、本科生生源质量及就业率深造率、学生创新能力和培养质量等指标稳居省属高校领先行列。

学科专业实现新突破。2-3个学科进入全国前20%，新增7个左右博士学位授权点，取得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突破，硕士学位授权点稳定在30个左右，硕士专业学位达到20种左右；力争新增6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15门左右国家级一流课程，5

项国家级新工科、新文科研究项目；所有师范类专业达到国家二级认证标准，完成所有师范专业的二级认证，完成 15 个左右专业的工程教育认证。

科研创新获得新成果。力争获得省级及以上科研奖励 100 项以上，其中国家级科研成果奖 4 项以上，以第一完成单位获国家级科研成果奖 1 项以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二等奖 1 项以上；主持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4 项、国家社科重大项目 2 项以上，国家自科、社科基金立项数稳居省属高校领先行列；科研经费总进账 10 亿元以上，成果转化经费 5000 万元以上。

师资队伍展现新活力。专任教师规模 1800 人左右，博士占比 68%左右，积极推进国际化教师队伍建设及合作交流；力争两院院士、长江学者、国家杰青等国家级人才入选者实现新突破，新增国家级人才 10 名；培育科研创新团队和教学团队 10 个。

四、大力实施“353”战略，推动高质量发展

（一）推动向高水平综合性大学全面转型

1. 优化学科专业结构。以国家需求为导向，加快新工科新文科建设，推动学科专业调整与改革，建立专业、学科与学位点一体化建设和动态调整机制，实现学科专业体系与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相衔接。对接湖南“三高四新”战略，建设一批支撑国家急需、产业转型和区域发展的新兴学科专业，增强学科专业快速响应区域重大需求能力。注重学科发展的纵深性和协同性，改造升级传统学科，促进理工结合、文理渗透、工商交融、工艺融合，

培育新的学科增长点。积极创造条件，拓展医学学科门类，开展医学人才培养。推进优势特色学科群建设，打造学科高峰高原，推动形成多学科相互支撑、协同发展、争创一流的学科专业布局。

2. 优化人才培养结构。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完善与新高考改革相适应的本科招生体系，进一步提高生源质量，保持在校本科生规模基本稳定。实施多元化招生选拔机制，健全有利于高层次创新人才脱颖而出的研究生培养管理制度，稳步发展学术学位研究生教育，大力发展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稳步扩大研究生培养规模，积极扩大博士生培养规模，不断优化研究生和本科生比例。实施并完善一流本科教育行动计划、卓越研究生教育计划，推动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有机结合、科学教育与人文教育相辅相成。不断扩大国际学生规模，优化国际学生生源结构，完善来华留学生培养体系。

（二）推动向培养创新型应用人才全面转型

1. 深化培养模式改革。构建多主体协同育人机制，推进科教结合、产学研融合、校企合作、校地协同。促进交叉融合育人，跨学科跨学院跨专业开设新兴课程、组建教学团队、打造项目平台，培养学生跨界整合能力。全面推进学分制和辅修专业制度改革，构建更具弹性和个性的模块化课程体系，强化通识课程建设。深化课堂改革，加快现代信息技术与课堂教学深度融合，鼓励教师将科研成果转化为教学资源。深化研究生招生考试改革，加强科研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考核。完善科教融合的学术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完善产教融合的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

2. 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推动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思想

政治教育紧密结合，将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健全课程、实践、平台、竞赛一体的创新创业教育体系。构建以创新创业实践为驱动的课程体系。深入实施大学生科研创新计划、大学生创新创业计划项目，推动本科生早进课题、早进实验室、早进团队，着力培育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加强“地-校-院”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和学生自主创新创业实践场所建设，力争获得国家备案众创空间，新增一批省级创新创业教育中心和实践中心。积极支持学生参与“互联网+”、挑战杯、中国创翼、创青春等创新创业竞赛，完善学生创新创业激励机制。

（三）推动向高质量发展全面转型

大力推进理念、体系、制度、内容、方法、治理的现代化，实现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效能治理相统一。努力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育人体系，形成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推动思想政治工作贯通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把高质量发展作为师生员工的行动自觉和内在追求，把质量意识、质量标准贯穿学校工作各方面各领域各环节，建设全员参与、持续改进、追求卓越的质量文化，全面提高发展整体质量。融入国家创新体系，促进学校与科技体系、产业体系、社会体系有机衔接，推动教育链、人才链与产业链、创新链融合发展，全面提高服务创新发展能力。统筹推进育人方式、管理体制、保障机制等综合改革，推动“互联网+”条件下教育理念变革和模式创新，全面提高基础支撑保障能力。

（四）落实“五育并举”，更加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 完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深化“三全育人”综合改革，一

体化构建“十大”育人体系，健全立德树人系统化落实机制。抓好思想政治理论课，深化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全面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构建全课程育人格局。将“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的要求贯穿教师队伍建设全过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配齐建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健全“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加强人文关怀和心理疏导，加强职业规划和就业创业服务。大力加强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加强劳动和实践育人。

2. 推进一流本科教育。加快推进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六卓越一拔尖”计划2.0等专项工作，促进专业内涵建设和特色发展，做好师范类专业认证和工程教育专业认证工作，建设一批国家级和省级一流专业。健全课程质量标准，持续提高课程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建设一批一流课程。实施“精品教材建设计划”，提升教材建设质量。严格学习过程管理，严把考试和毕业出口关。落实“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理念，构建全链条多维度教学质量评价与保障体系。加快智慧教室等新型设施建设，创新教育形态、丰富教学资源。

3. 加快研究生教育高质量发展。完善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体系。瞄准科技前沿和关键领域，进一步优化研究生教育的层次、类别和学科结构。完善分类考试、综合评价、多元录取、严格监管的研究生考试招生制度体系。加强研究生教育和本科教育有机衔接，推进本硕博贯通培养。开设系列跨学科核心前沿课程，编写一批高质量教材。建立能够满足研究生、培养单位和行业企业三方需求的专业学位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进一步强化学位论文

过程管理，健全学术不端行为预防和处置机制，完善学业预警和淘汰分流机制。持续推进研究生教育科研创新工程和专业能力提升工程。

4. 提升人才培养国际化水平。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为重点，深化对外教育交流与合作。大力引进境外优质教育资源，积极申报高水平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和机构。推进与国外及港澳台地区高水平大学和科研院所开展学生交换、教师互派、学分互认、联合培养等项目。积极参与高级别人文交流机制下的各项活动，积极举办高层次国际学术会议。加大师生赴国（境）外交流出访和学习深造力度，支持师生在高水平国际会议上作学术报告。推动中外学生培养过程一体化，促进中外学生相知、相亲、相融。

（五）坚持“四个面向”，更加聚焦科研创新能力提高

1. 提高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能力。服务国家科技自立自强，实施“科技重大专项培育计划”“科研后备拔尖人才和创新团队培育计划”“重大学术成果培育专项”，开展有组织的科学研究，努力建设大平台、组建大团队、承担大项目、产出大成果。积极响应“揭榜挂帅”“赛马”等制度，构建上下联动、纵横贯通、内外合作的协同创新体系。紧密对接湖南打造“三个高地”的“八大工程”“七大计划”，聚焦“卡脖子”问题和“新基建”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开展协同攻关，着力产出引领性、标志性、颠覆性成果。加大国家、省部级重大科技项目承接力度。支持与科技领军企业、科研院所组建创新联合体、新型研发机构。

2. 提升哲学社会科学水平。深入实施“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把“阐释如何更好坚持中国道路、弘扬中国精神、凝聚中国

力量”作为重要方向，加快推进具有学校特色的哲学社会科学的知识创新、理论创新、方法创新。加大省级重点马克思主义学院和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力度。瞄准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现实问题，着力在产业发展大数据、智能决策、创新发展、开放经济等领域凝练研究方向，形成特色优势。围绕“三高四新”、乡村振兴、长株潭一体化发展等战略规划，适时组建一批国家急需、引领发展的新型特色智库（研究院）。建立健全学生、学术、学科一体的综合发展体系，实现文史哲修身铸魂、经管法治国理政、教育学培元育才、艺术学美人化人。

3. 促进交叉融合创新发展。用好学科交融这个“催化剂”，持续推动学科之间、科学和技术之间、技术之间、自然科学和人文艺术之间实质性的交叉融合、渗透拓展。以前沿科学问题和重大科研项目为纽带，打破传统学科壁垒，创新科研组织模式，大力培育跨学校、跨学科、跨领域的创新平台和团队，如面向国家碳中和、碳达峰的重大战略，结合学校资源环境学科优势，搭建化学+材料+物理+环境的学科交叉创新平台。以国家重大战略需求为牵引，促进学科交叉，推进“新经济+”“新材料+”“新能源+”“文+大信息”等优势特色学科群建设。建立各类科研创新平台、实验室向人才培养开放的长效机制。

（六）融入新发展格局，更加聚焦服务经济社会主战场

1. 积极融入区域创新体系。积极融入长株潭一体化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等区域重大战略，努力打造区域发展创新“引擎”。与政府、企业、高校和科研机构深化战略合作，布局建设一批与新发展格局相适应的高质量科研创新平台。

主动对接长株潭自主创新示范区、岳麓山大科城和马栏山文创园建设，深入实施“行（企）业访问学者项目”计划。大力推动与湘潭智造谷融合发展。加快校地科研成果转化平台、技术攻关合作平台、人才精准引入平台、创新创业孵化平台建设。实施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工程，加速新型特色智库建设，推进依法治国、生态建设等领域的研究，提高服务湖南“一核两副三带四区”区域经济发展能力。

2. 加速成果转移转化。转变和拓展科研管理职能，及时了解社会需求，抢抓市场先机。推进“政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在技术、资金、人才等方面形成合作全链条。适时筹建“九华高新技术研究院”（或湖南科技大学科技园）。加快国防科技创新，促进军民科研成果共享与转化，服务湖南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融合发展。打通科学研究、应用开发、转移转化链条，让更多科研成果“写在祖国大地上”。积极承担重大战略、重大政策和重大项目等决策层支持研究，产出更多资政成果。提高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运用能力和转化效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让脱贫基础更加稳固、成效更可持续。

（七）注重以文育人，更加聚焦大学文化建设

1. 塑造文化特质。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和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整合资源，加强研究，充分发挥校史、院史的育人功能，进一步弘扬“为有牺牲多壮志，敢教日月换新天”的韶山精神和“唯实惟新，至诚致志”的校训精神。完善开学、毕业以及荣誉表彰等典礼仪式。把思政小课堂同社会大课堂充分结合起来，教育引导学生在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

推进节约文化、清廉文化建设，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加强校友文化建设，打造“母校+校友”发展共同体。

2. 优化人文环境。做好校区自然景观和人文景观的整体规划和分期建设，实现校园使用功能、审美功能和教育功能和谐统一。拓展图书馆、校史馆、档案馆、博物馆等教育功能，推进智慧图书馆、院史馆建设。建好文化长廊、读书园地，倡导师生品读经典，打造校园“人文地标”。大力推进视觉形象识别系统的建设、应用和管理。加强文化论坛和通识教育课程建设。推动媒体融合向纵深发展，促进内容生产和传播手段现代化。坚持不懈培育优良校风、教风和学风，广泛开展先进典型学习宣传，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健全志愿服务体系。

3. 打造特色品牌。继续实施大学生思想道德素质提升工程，努力培育一批具有较大影响的优秀文化成果。倡导各具特色的院系文化、学科文化、社团文化和网络文化建设。推进“高雅艺术进校园”、大学生文化艺术节等活动专业化、系列化、品牌化发展。将“湘江高端学术论坛”“明月讲坛”“青马讲坛”“齐白石”大学生文化艺术节、“一校一书”阅读推广活动等办出规模、办出影响、办出特色。扶持一批精品学生社团。加强文化建设项目品牌和成果的推广应用，提升校园文化建设的整体水平。

（八）深化综合改革，更加聚焦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1. 完善内部治理体系。加强系统治理，整体谋划和协同推进，厘清职能结构，明确职责界限，构建全校上下共建共治共享校园治理新格局。加强依法治理，完善学校党政决策机制和校院学术

治理体系，健全师生权益保护救济和法律风险防控体系，加强法治工作机构和队伍建设。加强综合治理，建立健全上下衔接、左右协同、科学高效的运行机制，完善教代会、学代会、研代会等师生员工民主参与管理与监督机制，整合各方资源，运用多种手段，齐抓共管、标本兼治。加强源头治理，坚持权责利一致、放管服结合，健全完善学校宏观管理、学院自主运行的校院两级管理体制，切实推动人、财、物管理重心下移，提高基层治理效能。构建以章程为核心的系统完备的规章制度体系，将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治理效能。

2. 深化教育评价改革。贯彻落实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方案，克服“五唯”倾向，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标准，突出品德、质量、能力、贡献。以教育评价改革为牵引，系统推进育人方式、教学科研、选人用人等综合改革。改革学生评价，完善德智体美劳综合素质评价体系，促进全面发展。改革教师评价，突出教育教学实绩，强化一线学生工作，潜心教书育人。改革用人评价，优化二级机构编制及其岗位设置，促进人岗相适。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实施分类分层评价，推行代表性成果评价。改进科研评价，弘扬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营造潜心研究、追求卓越、风清气正的科研环境。构建规范高效的科研管理服务体系，建立让科研人员把主要精力放在科研上的保障机制。

3. 提高资源使用效益。充分调动各教学科研单位及继续教育学院的积极性主动性，千方百计争取政策、平台、经费、项目等发展资源，盘活存量、撬动增量。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坚持开源节流，努力降本增效，建立健全目标导向的资金投入机制、

责任导向的绩效管理机制、效益导向的资源使用机制，增强学校集中财力办大事的能力。坚持以贡献求支持、以服务促发展，建立面向社会市场、更加开放多元的筹资机制，充分发挥校友会、教育发展基金会作用，提高校友捐赠收入比重。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建立科学规范的预算项目体系和运行监控与预警机制，提高风险防范能力。完善教学科研资源、公共资源合理配置、开放共享和有偿使用机制。

（九）持续提升学校的核心竞争力和发展贡献力

1. 抢占学科专业制高点。以国内一流学科建设为突破口，分类统筹推进“一流建设学科”“一流培育学科”“优势建设学科”“内涵建设学科”建设。支持一流建设学科打造省内领先、国内一流的高峰学科，支持一流培育学科打造特色鲜明、贡献突出的高原学科，支持优势建设学科、内涵建设学科进位争先，不断提升一流学科引领力、优势学科贡献力、基础学科支撑力。积极拓展资源与环境、教师教育等传统学科的服务领域，大力强化智能制造、新经济与服务等学科领域的应用水平和供给能力。加强国防特色学科建设，在国防军工领域形成突出特色。积极推进强基计划，努力打造国内一流的理工学科。加大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点、一流课程建设力度。

2. 抢占科研创新制高点。完善以健康学术生态为基础、以有效学术治理为保障、以产生一流学术成果和培养一流人才为目标的创新体系。大力支持“海牛”系列钻机不断实现技术突破，取得新的更大成就。紧密对接产业转型升级和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布局建设一批优势特色明显、运行机制灵活、服务能力突出

的高端智库、协同创新中心、军民融合科研平台和产学研合作平台，形成一批关键技术、行业标准和重要决策咨询报告。聚焦智能制造、海洋装备、新能源、新材料、新经济等领域和社会发展重大问题，着力产出一批原创性技术成果和有影响的人文社会科学研究成果。大力支持自由探索的基础研究，努力在新思想、新发现、新知识、新原理、新方法上有所成就。

3. 抢占人才队伍制高点。把人才作为支撑发展的第一资源，加大培养培训力度，努力建设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人才队伍。实施领军人才、高端人才和青年英才引培计划，力争两院院士、长江学者、国家杰青等国家级人才入选者实现新突破。更加重视青年人才培养，更加重视人才自主培养，更加重视科学精神、创新能力的培养教育。加大优秀青年博士队伍建设力度，制定实施青年人才助推计划。实施海外引才专项计划，持续引进海外杰出人才和优秀青年人才。统筹各级各类人才计划和项目，促进管理服务、组织干部、技术支撑队伍与专任教师、专职科研队伍协调发展。切实做好人才稳定工作。

（十）持续提升师生员工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1. 竭尽全力服务师生成长发展。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师生制度。积极开展思想政治与人文素养、学术科技与创新创业、社会实践与志愿服务、文体艺术与身心发展等活动。充分发挥后勤保障、图书资料、医疗卫生、安全保卫等各类服务岗位的育人功能。构建物质帮助、道德浸润、能力拓展、精神激励有效融合的资助育人长效机制。进一步提高心理健康教育专业化水平。带着感情抓就业，落实责任抓就业，推进毕业生更

高质量和更加充分就业。稳步提升教职工收入和福利待遇。统筹事业编制与非事业编制人员管理，畅通职务职级“双线”晋升发展通道。做好教职工体检和健康生活辅导，建立校内教职工医疗互助制度。办好幼儿园，深入推进与九华和平科大小学共建合作，为教职工子女提供更优质的学前教育 and 义务教育。

2. 竭尽全力打造宜教宜学宜居宜业校园。加强人文校园建设，建立“我为师生办实事”长效机制，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每年解决一批师生“急难愁盼”问题；积极创建“教工之家”“学生之家”“老党员之家”；推进社会服务购买，努力满足师生多样化差异化需求；持续做好美化绿化、基础设施维护维修和提质改造工作。加强平安校园建设，建好全能校园警务中心，健全重大风险防范化解和突发应急事件处置体制机制，构建人防物防技防消防综合治理体系；落实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机制。加强智慧校园建设，推进业务流程优化再造，实现全周期服务管理，让“师生少跑腿、数据多跑路”；深入推进数据治理和共享利用，实现全校数据资源一体化运维管理。

（十一）持续提升学校的知名度和美誉度

加大各类人才、项目、平台、成果、奖项等培育和申报力度，全面对标对表、争先赶超。切实提高新闻舆论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加大对学校办学成果、典型经验、优秀师生的宣传和推介力度，讲述好科大故事、传播好科大声音，内聚人心，外树形象。推进国内外高层次学术研究领域的交流合作，鼓励和支持师生“走出去、走进去、走上去”。办好《湖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湖南科技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等学

术刊物以及“毛泽东研究”特色专栏，展示高水平研究成果。用好校友“富矿”，擦亮校友“名片”，不断增强校友的归属感、凝聚力和母校情。

（十二）全面加强党的建设，发挥引领保障作用

1. 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旗帜鲜明讲政治，深入推进政治建制度化和“两个维护”具体化，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穿党的各项建设和学校各项工作始终。严格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充分发挥学校党委领导核心作用。坚持完善常委会“第一议题”制度，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切实维护学校意识形态安全。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发展积极健康的党内政治文化。加强抵御宗教渗透和防范校园传教工作。

2. 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进一步规范和优化基层党组织设置，强化党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严格落实党内各项基本制度。持续促进党支部“五化”建设和教职工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提质增效，推动基层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加强党员发展和党员日常管理工作，选优配强党务干部队伍。强化党建工作评估考核，推动基层党建与其他业务考核统筹开展。培育创建一批党建工作标杆党委和样板支部，努力打造在全国、全省立得住、叫得响的党建品牌和典型经验。

3. 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建立素质培养、知事识人、选拔任用、从严管理、正向激励的干部工作体系。突出政治标准、坚持事业为上，树立实干实绩和群众公

认的用人导向，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加快优秀年轻干部培养选拔力度。对标“七种能力”“八个本领”强化干部教育培训，全面提升各级领导班子、党员干部的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完善干部考核评价制度，运用好考核结果。坚持严管厚爱结合，健全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4.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把“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强化督察督办和追责问责。加强政治监督，确保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学校党委行政决策部署贯彻落实到位。强化对关键少数、关键岗位、关键节点的监督，完善权力运行监督与约束机制。健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追责问责”的全面从严治党责任链条。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常态化开展警示教育，构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毫不松懈纠治“四风”，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滋生蔓延，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

5. 加强统战群团等建设。加强党对统战工作、工会、群团组织和离退休工作的领导。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广泛团结党外人士，引导和支持民主党派、侨联和无党派人士为学校改革发展建言献策，做好民族、宗教工作和港澳台侨统战工作。切实发挥工会职能，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不断满足教职工美好生活需要。加强共青团工作，引导青年学生立大志、明大德、成大才、担大任。完善离退休工作服务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用心用情用功做好老同志工作，让老同志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为、老有所学、老有所教、老有所乐。

五、“十四五”发展的组织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和规划统筹

1. **加强领导。**学校成立由书记、校长任组长，其他校领导为成员的“十四五”发展规划实施领导小组，负责规划实施的全面领导，学校党委和行政负责全面领导和推进事业发展规划的实施，及时研究解决规划实施中的重大问题；相关职能部门负责发展规划及专项规划的具体实施和考核，制定政策、组织协调、进行监督评估、提供服务保障；教学科研单位组织实施推进本单位的发展规划，具体落实学校发展规划、专项规划的目标任务。

2. **统筹推进。**加强协调管理，以发展规划为统领，确保发展规划与专项规划、教学科研单位规划等有机衔接，保证学校规划体系形成合力；强化“十四五”发展规划与学校“双一流”建设方案等的有机协调；做好“十四五”发展规划与年度计划之间的有机衔接，分年度有步骤推进规划实施。

3. **夯实基础。**进一步加强民主政治建设，建立健全各民主党派、群团组织以及广大教职员工参与学校管理和民主监督的机制和渠道。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增强全体师生对建设特色鲜明、国内一流、国际有影响的高水平综合性大学的思想认同、责任认同和行为认同。

（二）强化工作责任和评估督导

1. **建立规划实施的责任机制。**准确把握学校发展的现实基础和发展潜力，兼顾学校发展阶段性目标和中长期目标，直面学校发展进程中面临的各种矛盾与问题，推动学校“353”战略的全面

实施。建立学校整体规划与专项规划实施的协调机制，按年度科学分解和细化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的目标和任务，建立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直接负责的领导责任制度。

2. 营造规划实施的良好环境。通过多种形式，加强对发展规划的学习宣传、教育引导，充分调动广大教职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特别是要准确把握“十四五”规划中的“353”战略的深刻内涵和重点任务，强化参与意识、奉献意识和责任意识，支持学校的财力资源、空间资源、人力资源、物力资源的配置，为规划的顺利实施和最终实现创造良好环境。

3. 加强规划实施的评估检查。建立健全规划评估和监督机制，建立规划年度评估和中期评估制度，监督重大项目的执行情况；适时检查规划实施进展，将其作为二级单位及其主要领导绩效考核的重要内容；充分发挥基层实践创新，建立动态调整机制，保证重点规划项目的有序实施。

（三）强化资源投入和实施保障

1. 积极争取政府支持。加强与各级政府的沟通合作，争取在财政拨款、专项资金、人才引进、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学生就业等方面获得政府支持，保持财政预算内拨款和专项经费的稳定增长，增加学校收入总量；统筹政府各类项目经费管理，确保重点规划项目的有序推进。

2. 主动拓展社会资源。加强与优质企业的战略合作，实现人才培养、就业创业、产学研合作等全方位一体化链接；加强与企事业、教学科研机构的协同创新，积极开发信息网建设，充分利用校友资源，搭建校友发展平台，激发校友爱校、荣校、兴校的

热情。

3. 加强财务运行管理。 建立与学校发展相适应的财务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精准论证，精细预算，加强审计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把有限的财力聚集于加快建设特色鲜明、国内一流、国际有影响的高水平综合性大学，聚集于大力实施“353”战略，聚集于充分激发教职工干事创业的动力。

4. 提高资源产出效率。 统筹规划全校设施和各类资源的综合利用，建立资源利用评估考核机制，加强对学校二级单位资源利用效率的考评及激励机制。推行校内公共资源的共享和有偿使用机制，强化设备购置需求的使用责任追究制，提高资源利用效率。

附件

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主要发展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	2020年	2025年	属性
人才培养	1	研究生（人）	4346	7000	约束性
	2	全日制本科生（人）	29106	32000	约束性
	3	本科生考研录取率（%）	17.4	25	预期性
	4	研究生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88.1	90	约束性
	5	本科毕业生初次就业率（%）	81.3	90	约束性
	6	国家级教学成果奖（项）	[0]	[1]	约束性
	7	省级教学成果一等奖（项）	[4]	[8]	约束性
	8	国家级一流课程（门）	[3]	[15]	约束性
	9	国家新工科、新文科研究项目（项）	[1]	[5]	约束性
	10	省级优秀博士学位论文（篇）	[2]	[10]	约束性
	11	学生国际、全国竞赛获奖（人次）	[1699]	[2300]	预期性
学科专业	12	学科评估前 20%学科（个）	0	2-3	预期性
	13	省国内一流建设学科（个）	1	2	预期性
	14	省国内一流培育学科（个）	5	8	预期性
	15	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个）	5	12	预期性
	16	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个）	30	30	约束性
	17	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别（种）	15	20	约束性
	18	博士后科研流动站（个）	3	5	预期性
	19	国家一流专业（个）	14	20	约束性
	20	国家认证专业（个）	5	33	约束性
科学研究	21	国家级科技创新平台（个）	2	4	约束性
	22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项）	[250]	[300]	约束性
	23	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项）	[90]	[130]	约束性
	24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项）	[2]	[4]	约束性

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主要发展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	2020年	2025年	属性
科学研究	25	到账科研经费（亿元）	[4.5]	[10]	约束性
	26	国家级科研成果奖（项）	[2]	[4]	预期性
	27	省部级成果一等奖（项）	[10]	[12]	预期性
社会服务	28	专利转让数（项）	[30]	[300]	预期性
	29	科研成果转化到账经费（万元）	[310]	[5000]	预期性
	30	智库（个）	[11]	[25]	预期性
师资队伍	31	博士学位教师比例（%）	62.6	68	约束性
	32	留学或半年以上国外访问经历教师比例（%）	10.7	20	约束性
	33	国家级高层次人才（人次）	18	28	预期性
	34	国家级教学团队（个）	1	3	预期性
	35	专任教师（人）	1615	1800	约束性
国际交流	36	留学生数（含学历留学生）（人）	127	200	约束性
	37	学生出国访学或参加国际学术交流（人）	[140]	[200]	约束性
	38	中外合作办学项目（项）	0	1	预期性
条件保障	39	办学经费投入（亿元）	9.5	13	预期性
	40	社会募资（万元）	[278]	[5000]	预期性
	41	教学科研用房（万 M ² ）	42	48	约束性
	42	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值（亿元）	6.2	7.2	约束性
	43	图书文献资料（含电子图书）（万册）	665	750	约束性
突破指标	44	进入湖南省“双一流”建设 A 类高校，在教育学、理学博士学位授权门类实现突破，取得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突破，实现学科评估 B+、两院院士、长江学者计划特聘教授、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国家工程中心、国家国防科技重点实验室等零的突破。			

备注：1. 属性中的“约束性”指必须要达到的目标，“预期性”是指期望达到的目标。
 2. “[]”的数据为五年增长总量，其他数据为规划期末状态数据。

- 附件：1. 《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党的建设与思想政治工作发展规划》
2. 《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本科教育发展规划》
3. 《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研究生教育发展规划》
4. 《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人才队伍发展规划》
5. 《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学科建设规划》
6. 《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科学研究发展规划》
7. 《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校园基本建设规划》
8. 《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文化建设规划》
9. 《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信息化发展规划》
10. 《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资源与环境领域特色发展规划》
11. 《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教师教育发展规划》
12. 《湖南科技大学“十四五”国防科技发展规划》（略）

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

自评报告

(第 二 类)

<可以插入单位的 logo>

学校名称（公章）：

学校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学校校长（签字）：

提交日期：

撰写说明

1. 高校应按照自选的个性化评估指标体系撰写自评报告。
2. 本指导书中所列内容是审核评估的基本要求,《自评报告》应包含但不限于这些内容,指导书所提供的撰写模板也仅供参评学校撰写时参考。
- 3.《自评报告》总字数控制在4万字以内(不含附录),总字数可在各部分中自行调节,建议的各部分控制字数供参考。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以及改进措施不少于自评结果部分的三分之一。
4. 评估指标体系中的定量指标数据由教育部评估中心提供,无需学校再统计填写。
5. 格式文本中的黑体字体为规定内容,撰写时予以保留;其他字体为提示参考,撰写时不需保留。
6. 支撑材料目录应作为《自评报告》附录列出,每个二级审核指标自评结果后面应分别列出相关支撑材料索引。
- 7.《自评报告》中的数据应与《本科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的数据一致,如果由于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不同等原因而导致数据不一致,须附补充说明。
8. 异地校区情况是学校整体情况的一部分,若学校有异地校区,《自评报告》正文文本不应将其排除在外,且异地校区情况还应单独说明附后。

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报告

第一部分:学校简介（不超过2000字）

1. 简要介绍学校的历史沿革，隶属关系，学科布局，本科专业数量与结构，各类全日制在校生规模，专任教师规模，基本办学条件等。

2. 学校近年来事业发展中所取得的显著成就与荣誉。

第二部分:学校自评工作开展情况（不超过2000字）

1. 简要说明学校依据《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开展自评自建工作情况，包括组织机构、宣传发动、实施措施、经验以及评建工作取得的成效。

2. 需附自查问题清单；支撑材料索引：学校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自评自建工作方案、自评自建过程记录等。

第三部分:学校自评结果（不超过36000字）

1. 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

1.1 党的领导

重点阐述：①学校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依法治校，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所采取的举措及取得的成效，特别是党的全面领导对学校高质量发展的引领作用。②学

校是如何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是否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工作的根本标准，如何体现，所采取的具体举措及取得的成效。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在加强党的领导方面出台的制度文件；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方面的成果、典型案例；相关会议或宣传报道材料，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如参评学校2021年以来接受了上级党组织的巡视，学校只需对照评估指标体系的内涵要求进行自我梳理，专家组将直接采用中央巡视或省部级巡视中对学校坚持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相关巡视成果及学校整改进展情况(含问题清单)，学校也无需提供相关支撑材料。

1.2 思政教育

重点阐述：①学校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思政〔2020〕1号）精神，构建思政教育体系建设和“时代新人铸魂工程”推进情况如何？学校如何开展“三全育人”工作？成效如何？②学校在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和思政课程建设方面的做法及成效；按要求开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研究”课程、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座谈会上的指示、《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定》（教育部令第46号）情况、开设思政课程情况、“大思政课”工程推进情况。③学校贯彻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教高〔2020〕3号）精神，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建设、教学名师和团队建设方面的举措及成效（包括经费投入、教师进修培养、激励机制等）。④学校在师生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方面负面问题的预警机制、应对处置措施及实施情况。⑤学校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在思政教育方面的制度文件；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和思政课程建设方面的统计分析资料；课程思政的典型案列；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建设等资料；师生在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方面出现负面问题情况应对及处理情况，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1.3 本科地位

重点阐述：①学校在坚持“以本为本”，把本科教育放在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教育教学的基础地位、新时代教育发展的前沿地位情况；学校在营造党委重视、校长主抓、院长落实的本科教育良好氛围方面所采取的举措及实施成效。②学校是否已落实了“四个回归”？如何体现？学校在引导学生求真学问，引导教师热爱教学、倾心教学、研究教学，潜心教书育人方面所采取的举措及取得的成效。③学校把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放在优先发展地位的体现，包括经费安排，资源配置，教师引进、职称评聘、绩效考核等方面的机制体制建设。④学校各职能部门落实“以本为本”、做到“八个优先”，围绕教学中心地位开展服务工作情况、年度考核情况；本科教学工作在院系、教师年度考核中

所占比重情况。⑤学校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在落实本科地位方面制订出台的制度文件；党委常委会专题研究本科教学工作的会议记录、各级领导听课记录；学校开展新时代教育思想大讨论的相关材料；学校教师引进、职称评聘、绩效考核等制度文件；近三年学校在教学方面的经费投入情况，院系、教师年度考核情况等，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1.4 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整改举措

重点阐述：对标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新时代国家对高水平一流大学本科人才培养要求，包括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思政〔2020〕1号）精神、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精神、教育部《关于推动高校形成就业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联动机制的指导意见》（教高〔2017〕8号）精神、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精神等，以及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分析学校在办学方向与落实本科地位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什么？问题表现是什么？产生问题的根源是什么？下一步如何改。

2. 培养过程

2.1 培养方案

重点阐述：①学校人才培养总目标与学校办学定位、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间的契合度；人才培养方案中体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要求情况。②学校培养方案是否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国家标准（基本标准）要求、是否融入行业标准（特色标准）、是否体现学校定位（个性化标准）；培养方案是否体现了产出导向理念，即根据培养目标制定毕业要求、根据毕业要求构建与之相适应的课程体系。③专业培养方案是否突出了学校人才培养目标特色，是否突出强化实践教学，突出实验实训内容的基础性和应用型，培养学生的知识应用能力和实践动手能力。④学校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学科专业发展规划、学校人才培养方案汇编等，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2.2 专业建设

重点阐述：①学校专业设置、专业建设与国家、湖南“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契合情况，重点阐述专业设置与专业建设要与国家需要、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产业发展对应用型人才需求相契合。②学校深化本科专业供给侧改革，建立自主性、灵活性与规范性、稳定性相统一的专业设置管理体系、专业设置标准和专业动态调整机制情况，重点阐述如何围绕产业链和创新链设置专业、建设专业、调整专业。③学校主辅修、微专业和双学士学位培养制度建

设、学生数量等情况；复合型人才培养的成效，学校是否提高理工农，特别是理科和基础学科的招生占比。④学校是否提供丰富的选课资源和灵活自主的选课方式以促进学生个性化发展。⑤学校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专业建设规划；学校制订出台的专业建设方面的制度文件；学校专业设置、布局情况统计分析；学校近三年辅修、微专业和双学士学位学生人数，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2.3 实践教学

重点阐述：①学校实践教学体系的建设思路与主要内容，推进实践教学改革措施及实施效果。②学校与科研院所或企业、行业单位合作共赢、开放共享的实践育人机制建设，支撑本科人才培养的效果情况，重点阐述与企业、行业单位共建实习实训基地情况。③学校对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开题、答辩等环节的全过程管理要求，对形式、内容、难度的严格监控情况及实际完成质量情况，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来自教师专业实践和科研课题情况，重点阐述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来自行业企业一线需要情况，以及聘请行业企业专家参与毕业论文（设计）指导，实行校企“双导师”制情况。④学校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

包括学校制订的实践教学方面的制度文件；学校设计性、综合性实验开设与实验室开放情况统计；近两年毕业论文（设计）一览表，包括选题来源情况统计分析等，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2.4 课堂教学

重点阐述：①学校推动课程教学从“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的转变，促进教与学、教学与科研的紧密结合情况；以学生学习成果为导向，推进教学内容及考试评价方法改革情况。②学校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现代技术在教学和管理中的应用，推动“互联网+高等教育”新形态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融合，以及加强信息化教学环境与资源建设情况。③学校建立健全教材管理机构和工作制度，依照教材审核选用标准和程序选用教材情况；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情况；以及在教材选用工作出现负面问题的处理情况。④学校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在课堂教学改革方面出台的制度文件或实施方案；教材审核选用标准和选用程序的制度规定；学校开展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方面的支撑材料等，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2.5 卓越培养（学校自选项）

重点阐述：①学校在本科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方面所开展的工作及其取得的成效，重点阐述如何推进产教融合卓越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

实践。②学校课程体系整体设计的思路；公共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等各类课程结构的优化情况，以及课程建设规划情况。③学校在新工科、新农科、新医科、新文科建设以及围绕“培育高水平教学成果”开展教研教改项目建设的举措及实施成效。④学校推动一流专业建设的举措及取得的成效。⑤学校推动一流课程建设的举措及取得的成效。⑥学校推动出台的优秀教材建设举措及实施成效。⑦学校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方面的建设规划和制度文件；新工科、新农科、新医科、新文科建设方案；一流专业建设、一流课程建设规划与建设方案；优秀教材建设规划；推动改革出台的相关政策等，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2.6 创新创业教育

重点阐述：①学校构建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体系情况，以及是否有效运行；创新创业教育平台建设情况，包括科研基地向大学生开放情况、大学生创新创业与社会需求对接平台等。②学校将创新创业教育融于人才培养方案，面向全体学生所开展的因材施教、强化创新实践情况、推动举措与实施成效。③学校创新创业的氛围情况；学生参与创新创业教育的积极性以及所取得的成果。④学校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在创新创业教育方面制订出台的制度文件；学校高水平教师指导本科生开展创新创业训练的有关材料；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项目、本科生参加国内外大赛的获奖项目、本科生发表的论文及获批国家发明专利等统计表；本科生创业典型材料等，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整改举措。

重点阐述：对照国家对人才培养的各项要求，以及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分析学校在人才培养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什么？问题表现是什么？产生问题的根源是什么？下一步如何改进。

3. 教学资源与利用

3.1 资源建设

重点阐述：①阐述推动优质课程资源开发建设和开放共享情况，包括教材、课程资源库、案例库以及网络资源、学科与科研资源等辅助教学资源建设等，重点阐述结合行业企业实际，健全资源共享机制，建设课程资源库、真实项目案例库，推动将行业企业优质资源转化为教育教学内容情况。②学校教材建设情况，阐述如何鼓励和支持高水平教师面向国家、行业领域需求，编写高水平教材，重点阐述如何组织教师面向行业企业实际，结合产业发展需要编写教材，增强教材的针对性和实效性。③学校促进学生个性化学习、开放式学习和泛在学

习，借助物联网技术、云计算技术和智能技术，建设适应“互联网+”课程教学需要的智慧教室、智能实验室建设情况及其使用效果。④学校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开拓和有效利用各类教学资源情况；要阐述促进学科资源转化为教育教学资源情况，包括将最新科研成果融入教学内容，转化为实验项目；重点阐述将产业技术发展成果转化为教学资源，将产学研合作项目转化为实验项目或毕业论文(设计)选题的情况。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教学资源建设与利用方面制订的制度文件、科研反哺教学方面的激励政策；学校“互联网+”教学资源建设、高水平教材建设、智慧教室建设、智能实验室建设及学科资源、科研成果转化方面的总结材料，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3.2 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整改举措

重点阐述：学校在教学资源条件、资源建设与利用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什么？问题表现是什么？产生问题的根源是什么？下一步如何改进。

4. 教师队伍

4.1 师德师风

重点阐述：①学校教师评价标准的建设情况；师德师风要求体现在学校政策文件中的情况，特别是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第一标准的情况；学校将师德考核标准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的措施与成效。

②学校促进教师争做“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自觉遵守《新时

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方面的制度、举措与成效。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制度文件汇编；学校师德师风先进典型案例；学校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宣传材料，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4.2 教学能力

重点阐述：①学校专任教师队伍的专业水平和教学能力，说明能否很好地胜任教育教学工作；阐述教师的科研能力和水平、省级及以上教学竞赛获奖情况，以及满足学生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培养需要的情况，重点阐述教师的产学研用能力和水平，以及满足学生实践动手能力培养需要的情况。②学校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和水平的举措及成效，包括教师培训，建立基层教学组织，开展教育教学研究活动等。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制订的提升教师教学能力方面的制度文件；学校开展各类教师教育教学培训、教学竞赛活动及提升教师教学能力的措施等，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4.3 教学投入

重点阐述：①学校在推动高水平教师投入本科教育教学、推动教授给本科生上课方面所采取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学校制定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实施效果。②广大教师，特别是教授、副教授开展教学研究、参与教学改革与建设，包括教学改革、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教材建设等实际情况。③学校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

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④教授、副教授担任专业负责人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⑤主持省级及以上教学改革项目、课程建设项目，荣获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项，指导本科生学科竞赛或科创项目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的教授和副教授人数占教授副教授总数的比例。⑥教师科研经费中用于开展本科生学科竞赛和科创项目的金额占学校科研经费总额的比例。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出台的鼓励教师投入教学的制度文件；学校教师近三年开展教学研究、教学改革方面的统计材料、原始申报材料等，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4.4 教师发展

重点阐述：①学校制定教师培训与职业发展规划、培训工作计划及执行情况；学校是否按要求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作为核心培训课程、把《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作为核心培训教材，广大教师是否学深悟透，并能自觉运用；学校重视并加强思政与党务工作队伍建设所采取的举措与成效。②学校重视教师教学发展与培训，在加强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基层教学组织（或教学团队）和青年教师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措施与成效。③学校在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方面制定的政策、实施的措施及取得的成效；阐述如何培养教师的科研能力和实践能力，重点阐述如何培养教师的产学研用能力。④学校教师分类管理和分类评价办法，分类分层次分学科设置的评价内容和评价方式，重点阐述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和实

实践教学队伍建设与管理。⑤学校鼓励教师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的政策、实施情况和效果。⑥学校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制订出台的加强师资队伍建设的制度文件；学校教师队伍建设及发展规划；学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基层教学组织设置情况；学校近三年教师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情况等材料，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4.5 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整改举措

重点阐述：认真对照国家对教师的要求，特别是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教师〔2019〕10号）精神，以及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分析学校在教师队伍建设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什么，问题表现是什么？产生问题的根源是什么？下一步如何改进。

5. 学生发展

5.1 理想信念

重点阐述：①学校在加强学生理想信念和提高品德修养方面的举措及成效；广大学生的理想信念、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情况。②学校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

神，教育引导学生为国家发展，为追求真理而勤奋学习、奋发图强情况；学校加强学风建设的举措及成效。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制订的加强学风建设的制度文件；所开展的教育引导学生爱国、励志、求真、力行等活动的有关材料等，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提供。

5.2 学业成绩及综合素质

重点阐述：①学校如何重视学生的理论知识学习和综合能力培养，以及学生的学业成绩及综合素质表现情况；阐述学生的基础理论、知识面和创新能力情况，重点阐述学生综合应用知识能力、实践动手能力和独立解决生产、管理和服务中实际问题的能力情况。②学校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新时代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有关政策文件精神，推进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教学改革的措施及其取得的成效。③学校为培养学生综合素质所开展的社团活动、校园环境和校园文化建设、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活动等情况以及所取得的效果。④学校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加强学生综合素质培养方面的有关文件；学生发表的论文、获批的专利情况统计表；学生参加社团活动、校园文化、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资料，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提供。

5.3 国际视野（学校自选项）

重点阐述：①学校主动服务国家对外开放战略，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推动国际交流与合作，与国外（境外）高水平大学开展联合办学、联合培养等具体做法、采取的举措与取得的成效；学校吸引外国留学生来华学习的举措及来华留学生教育质量情况。②学校将国际先进教育理念贯彻落实到人才培养过程中的情况；吸收利用国外（境外）优质教育资源（教材、网络课程、专业设计软件等）以及输出共享情况。③学校鼓励学生赴国（境）外高校交流、访学，实习、竞赛、参加国际会议、开展合作研究的激励政策及提供的国（境）外跨校和跨文化学习交流的机会，以及实施的实际效果。④学校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国际化发展战略规划或相关文件；学校激励教师、本科生开展国际合作交流方面的政策与措施等材料，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5.4 支持服务

重点阐述：①学校贯彻落实《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和改进高校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工作的通知》（教党函〔2019〕34号）要求，推动领导干部和教师参与学生工作的举措及效果，包括参与面、参与程度和参与效果。②学校的学生指导服务体系及场地设施建立情况，包括配备专门教师和校医，提供必要的场地、设备和条件等；学

业指导、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就业指导和大学生心理健康咨询的开展情况；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情况等。③学校推进学分制改革和弹性学习的具体措施和相适应的管理制度；开展辅修专业、双学士学位专业学习情况及其学生受益面等。④可选择阐述学校探索学生成长增值评价，不仅关注学生学习过程的最后产出，更看重学习过程所带来的增长情况；学校注重学生学习体验，培养学生自我发展能力和职业发展能力的具体措施与实施成效。⑤学校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制订的学生发展支持服务方面的制度文件；学分制改革和弹性学习、辅修专业、双学士学位专业学习的制度文件；开展学生成长增值评价、学习体验等的相关材料，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5.5 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整改举措

重点阐述：对照国家的各项要求，以及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分析学校在坚持以学生为中心，促进学生发展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什么？问题表现是什么？产生问题的根源是什么？下一步如何改进。

6. 质量保障

6.1 质量管理

重点阐述：①学校根据自身办学定位和人才培养目标，构建的各

教学环节（课堂教学、实习、实验、毕业设计等）的质量标准情况；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的制订及执行情况；学校质量保障机构设置及质量监控、督导队伍建设情况。②学校加强考风建设，出台的加强考试管理、严肃考试纪律的制度文件及执行情况；学校加强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能力与知识考核并重的多元化学业考核评价体系的情况。③对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开题、答辩等环节的全过程管理，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结果，学校本科毕业论文质量监测制度建设及实施，严把毕业出口等情况。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制订的质量管理制度文件；学校质量标准体系文件；质量监控机构设置文件；学校严格考试管理、端正考纪考风方面的材料等，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6.2 质量改进

重点阐述：①学校内部质量监测与评估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包括定期开展的评教、评学以及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评估、专业评估、课程评估等；学校参加教育行政部门、社会第三方组织的外部教学评估，包括院校评估和专业认证等情况。②学校建立的质量评价-反馈-持续改进机制及运行情况；学校对教学质量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并制定改进的措施及落实效果。③学校建立的质量持续改进机制并持续运行情况；对内部、外部教学评估中存在的问题，制定纠正与改进方案和措施，配备资源，进行质量改进，并对纠正与改进措施的有效性适时进行评价情况；质量改进取得的成效。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制订的质量改进制度文件；学校开展自评估，包括评教、评学以及二级学院教学工作评估、专业评估、课程评估等相关资料；学校接受院校评估、第三方评估、专业认证等有关情况；质量改进及对纠正与改进措施的有效性评价的有关资料，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6.3 质量文化

重点阐述：①学校加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建设情况；将质量意识、质量标准、质量评价、质量管理等落实到教育教学各环节措施与取得的成效。②学校质量信息，包括招生情况、教师队伍与教学条件、学生就业情况等公开制度建立与执行情况；学校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发布以及信息内容的真实、准确、及时和全面性情况；学校各专业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教学大纲公开的途径及面向师生宣贯的成效。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制订的加强质量文化建设的制度文件；学校近三年发布的《本科教学质量报告》《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学校在质量文化建设方面的宣传、报道等材料；各专业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教学大纲等公开的载体、过程记录及体现宣贯成效的证明材料，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6.4 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整改举措

重点阐述：学校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与有效运行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什么？问题表现是什么？产生问题的根源是什么？下一步如何改进。

7. 教学成效

7.1 达成度

重点阐述：①学校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评价方法、评价重点以及评价的结论。②学校毕业生质量持续跟踪评价机制建立及实施情况；近三年毕业生质量持续跟踪评价结果。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对毕业生质量持续跟踪评价的制度文件；对毕业生职业发展、用人单位以及各利益相关方的跟踪调查资料等，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7.2 适应度

重点阐述：①学校近三年本科生生源情况分析。②学校近三年本科毕业生的就业情况、就业质量分析。阐述毕业生面向国家和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就业情况、就业质量和职业发展情况，重点阐述毕业生面向学校所服务的区域和行业企业就业情况、就业质量及职业发展情况。③学校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

包括学校近三年本科生生源质量分析报告；学校近三年本科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7.3 保障度

重点阐述：①学校近三年教学经费投入情况；学校教室、实验室、图书馆、体育场馆、艺术场馆等资源条件满足教学需要情况。②学校教师的数量、结构、教学水平、产学研用能力、国际视野、教学投入情况及满足人才培养需要情况。③学校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教学经费、教室和实验室统计表、图书馆、体育场馆、艺术场馆、教师名册等材料，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7.4 有效度

重点阐述：①学校人才培养各要素方面规章制度的有效运行情况。②学校针对质量监控、质量评估和质量分析中发现问题的持续改进情况，可分析比较学校近三年人才培养核心数据的变化态势，判别人才培养工作持续改进、持续提升的效果。③列出近五年专业领域的优秀毕业生十个典型案例，总结其培养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对学校人才培养各环节监控、检查资料；近三年人才培养核心数据统计资料；优秀毕业生典型案例及其有关的宣传报道情况，具体材

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7.5 满意度

重点阐述：①学校开展的对在校生的学习与成长满意度的调查情况及结论。②学校开展的教师对教育教学工作满意度的调查情况及结论。③学校开展的用人单位对毕业生满意度调查情况及结论。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定期开展的在校生和毕业生座谈会、教师座谈会、用人单位座谈会和问卷调查材料；学生、教师对教学、管理、服务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及其对学校专业设置、培养目标、培养规格、培养方案、教学方法改进提出的意见等，具体材料视专家需要时提供。

7.6 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整改举措

重点阐述：对照学校人才培养目标要求，以及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分析学校在教学成效的“五个度”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什么？问题表现是什么？产生问题的根源是什么？下一步如何改进。

附 1:

本科教育教学自评问题清单，问题清单表（参考格式）。

问题序号	对应的审核指标		问题简明表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附 2:

支撑材料目录。

附 3:

《自评报告》数据与《本科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数据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学院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

自评报告

(第 二 类)

<可以插入单位的 logo>

学院名称（公章）：

学院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学院院长（签字）：

提交日期：

撰写说明

1. 学院依据《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科大政发[2023]2号）》指标体系撰写自评报告。
2. 本指导书中所列内容是审核评估的基本要求，《自评报告》一般应包含但不限于这些内容，撰写模板供参评学院撰写时参考。
3. 《自评报告》总字数控制在2.5万字以内（不含附录），总字数可在各部分中自行调节，建议的各部分控制字数供参考。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以及改进措施不少于自评结果部分的三分之一。
4. 格式文本中的黑体字体为规定内容，撰写时予以保留；其他字体为提示参考，撰写时不需保留。
5. 支撑材料目录应作为《自评报告》附录列出，每个二级审核指标自评结果后面应分别列出相关支撑材料索引。
6. 《自评报告》依据事实对学院本科教育教学作出审核判断，撰写文本应以数据为依据、用事实来证明，不回避问题、不隐瞒事实、不弄虚作假、不夸大成绩。

×××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报告

第一部分:学院简介（1000字左右）

1. 简要介绍学院的历史沿革，隶属关系，学科布局，本科专业数量与结构，各类全日制在校生规模，专任教师规模，基本办学条件等。
2. 学院近年来事业发展中所取得的显著成就与荣誉。

第二部分:学院自评工作开展情况（2000字左右）

1. 简要说明学校依据《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方案（科大政发[2023]2号）》（2021-2025年）开展自评自建工作情况，包括组织机构、宣传发动、实施措施、经验以及评建工作取得的成效。

2. 需附自查问题清单；支撑材料索引：学院审核评估工作领导小组名单、自评自建工作方案、自评自建过程记录等。

第三部分:学院自评结果（20000字左右）

1. 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

1.1 党的领导

重点阐述：①学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依法治校，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所采取的举措及取得的成效，特别是党的全面领导对学校高质量发展的引领作用。②学院是如何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是否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院工作的根本标准，如何体现，所采取的具体举措及取得的成效。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

包括学院在加强党的领导方面出台的制度文件；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方面的成果、典型案例；相关会议或宣传报道材料等，如参评学院2021年以来接受了上级党组织的巡视及整改进展情况(含问题清单)。

1.2 思政教育

重点阐述：①学院贯彻落实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思政〔2020〕1号）精神，构建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体系建设和“时代新人铸魂工程”推进情况如何？学院是如何开展“三全育人”工作的？成效如何？②学院贯彻落实教育部《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教高〔2020〕3号）精神，在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教学名师和团队建设方面的举措及成效。④学院在师生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方面负面问题的预警机制、应对处置措施及实施情况。⑤学院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院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院在思政教育方面的制度文件；课程思政的典型案例；课程思政示范课程（项目批文，获奖情况等）、课程思政教学等资料；师生在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方面出现负面问题情况应对及处理情况。

1.3 本科地位

重点阐述：①学院在坚持“以本为本”，把本科教育放在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教育教学的基础地位、新时代教育发展的前沿地位情况；学院在营造党委重视、院长主抓、系主任落实的本科教育良好氛围方面所采取的举措及实施成效。②学校是否已落实了“四个回归”？如何体现？学院在引导学生求真学问，引导教师热爱教学、倾心教学、研究教学，潜心教书育人方面所采取的举措及取得的成效。③学院把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放在优先发展地位的体现，包括经费安排，资源配置，教师引进、

职称评聘推荐、绩效考核等方面的机制体制建设。④学院落实“以本为本”围绕教学中心地位开展工作情况、年度考核情况；本科教学工作在院系、教师年度考核中所占比重情况。⑤学院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院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院在落实本科地位方面制订出台的制度文件；党、政专题研究本科教学工作的会议记录、院领导听课记录；近三年学院在教学方面的经费支出情况，系部、教师年度考核情况等。

1.4 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整改举措

重点阐述：对标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新时代国家对高水平一流大学本科人才培养要求，包括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思政〔2020〕1号）精神、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精神、教育部《关于推动高校形成就业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联动机制的指导意见》（教高〔2017〕8号）精神、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精神等，以及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分析学院在办学方向与落实本科地位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什么？问题表现是什么？产生问题的根源是什么？下一步如何整改。

2. 培养过程

2.1 培养方案

重点阐述：①学院人才培养总目标与学院办学定位、经济社会发展需要间的契合度；人才培养方案中体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要求情况。

②学院培养方案是否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国家标准（基本标准）要求、是否融入行业标准（特色标准）、是否体现学校、学院办学定位（个性化标准）；培养方案是否体现了产出导向理念，即根据培养目标制定毕业要求、根据毕业要求构建与之相适应的课程体系。③专业培养方案是否突出了学院人才培养目标特色。重点突出强化实践教学，突出实验实训内容的基础性和应用型，培养学生的知识应用能力和实践动手能力。④学院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院学科专业发展规划、学院人才培养方案汇编等。

2.2 专业建设

重点阐述：①学院专业设置、专业建设与国家、湖南“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契合情况，专业设置与专业建设要与国家需要、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产业发展对应用型人才需求相契合。②学院如何围绕产业链和创新链设置专业、建设专业、调整专业。③学院是否提供丰富的选课资源和灵活自主的选课方式以促进学生个性化发展。④学院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院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院专业建设规划；制订出台的专业建设方面的制度文件或具体措施。

2.3 实践教学

重点阐述：①学院实践教学体系的建设思路与主要内容,推进实践教学改革措施及实施效果。②学院与科研院所或企业、行业单位合作共赢、开放共享的实践育人机制建设，支撑本科人才培养的效果情况；阐述与

企业、行业单位共建实习实训基地情况。③学院对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开题、答辩等环节的全过程管理要求，对形式、内容、难度的严格监控情况及实际完成质量情况。阐述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来自行业企业一线需要情况，以及聘请行业企业专家参与毕业论文（设计）指导，实行校企“双导师”制情况。④学院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院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院制订的实践教学方面的制度文件；学院设计性、综合性实验开设与实验室开放情况统计；近两年毕业论文（设计）一览表，包括选题来源情况统计分析等。

2.4 课堂教学

重点阐述：①学院推动课程教学从“以教为中心”向“以学为中心”的转变，促进教与学、教学与科研的紧密结合情况；以学生学习成果为导向，推进教学内容及考试评价方法改革情况。②学院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现代技术在教学和管理中的应用，推动“互联网+高等教育”新形态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融合，以及加强信息化教学环境与资源建设情况。③学院建立健全教材管理机构和工作制度，依照教材审核选用标准和程序选用教材情况；以及在教材选用工作出现负面问题的处理情况。④学院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院在课堂教学改革方面出台的制度文件或实施方案；教材审核选用标准和选用程序的制度规定；学院开展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方面的支撑材料等。

2.5 卓越培养（学院自选项）

重点阐述：①学院在本科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方面所开展的工作及其取得的成效；重点阐述如何推进产教融合卓越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与实践。②学院各专业课程体系整体设计的思路；各类课程结构的优化情况，以及课程建设规划情况。③学院在新工科、新农科、新医科、新文科建设以及围绕“培育高水平教学成果”开展教研教改项目建设的举措及实施成效。④学院推动一流专业建设的举措及取得的成效。⑤学院推动一流课程建设的举措及取得的成效。⑥学院推动出台的优秀教材建设举措及实施成效。⑦学院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院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方面的建设规划和制度文件；一流专业建设、一流课程建设规划与建设方案；优秀教材建设规划；推动改革出台的相关政策等。

2.6 创新创业教育

重点阐述：①学院构建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体系情况，以及是否有效运行；创新创业教育平台建设情况，包括科研基地向大学生开放情况、大学生创新创业与社会需求对接平台等。②学院将创新创业教育融于人才培养方案，面向全体学生所开展的因材施教、强化创新实践情况、推动举措。③学院创新创业的氛围情况，学生参与创新创业教育的积极性以及所取得的成果。④学院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院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院在创新创业教育方面制订出台的制度文件；学院高水平教师指导本科生开展创新创业训练的有关材料；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项目、本科生参加国内外大赛的获奖项目、本科生发表的论文及获批专利等统计表；本科生创业典型材料等。

2.7 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整改举措

重点阐述：对照国家对人才培养的各项要求，以及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分析学院在人才培养过程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什么？问题表现是什么？产生问题的根源是什么？下一步如何改进？

3. 教学资源与利用

3.1 资源建设

重点阐述：①阐述推动优质课程资源开发建设和开放共享情况，包括课程资源库、案例库以及网络资源、学科与科研资源等辅助教学资源建设等；重点阐述结合行业企业实际，健全资源共享机制，建设课程资源库、真实项目案例库，推动将行业企业优质资源转化为教育教学内容情况。②阐述教材建设情况；阐述如何鼓励和支持高水平教师面向国家、行业领域需求，编写高水平教材；重点阐述如何组织教师面向行业企业实际，结合产业发展需要编写教材，增强教材的针对性和实效性。③学院促进学生个性化学习、开放式学习和泛在学习及效果。④学院采取有效措施，积极开拓和有效利用各类教学资源情况；阐述促进学科资源转化为教育教学资源情况，包括将最新科研成果融入教学内容，转化为实验项目；重点阐述将产业技术发展成果转化为教学资源，将产学研合作项目转化为实验项目或毕业论文(设计)选题的情况。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院教学资源建设与利用方面制订的制度文件、科研反哺教学方面的激励政策；学院高水平教学资源（教材、课件、案例、虚拟仿真平

台等)、科研成果转化方面的总结材料。

3.2 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整改举措

重点阐述:学院在教学资源条件、资源建设与利用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什么?问题表现是什么?产生问题的根源是什么?下一步如何改进整改?

4. 教师队伍

4.1 师德师风

重点阐述:①学院教师评价标准的建设情况;师德师风要求体现在学校政策文件中的情况,特别是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第一标准的情况;学院将师德考核标准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的措施与成效。②学院促进教师争做“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自觉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方面的制度、举措与成效。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师德师风建设制度文件汇编;学校师德师风先进典型案例;学校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宣传材料等。

4.2 教学能力

重点阐述:①学院专任教师队伍的专业水平和教学能力,说明能否很好地胜任教育教学工作;阐述教师的科研能力和水平、省级及以上教学竞赛获奖情况,以及满足学生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培养需要的情况;重点阐述教师的产学研用能力和水平,以及满足学生实践动手能力培养需要的情况。②学院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和水平的举措及成效,包括教师培训交流,建立基层教学组织,开展教育教学研究活动等。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院制订的提升教师教学能力方面的制度文件;学院开展各类教师

教育教学培训交流、教学竞赛活动及提升教师教学能力的措施等。

4.3 教学投入

重点阐述：①学院在推动高水平教师投入本科教育教学、推动教授给本科生上课方面所采取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学院制定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实施效果。②广大教师，特别是教授、副教授开展教学研究、参与教学改革与建设，包括教学改革、专业建设、课程建设和教材建设等实际情况。③教授、副教授担任专业负责人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④主持省级及以上教学改革项目、课程建设项目，荣获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项，指导本科生学科竞赛或科创项目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的教授和副教授人数占教授副教授总数的比例。⑤教师科研经费中用于开展本科生学科竞赛和科创项目的金额占学校科研经费总额的比例。⑥学院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院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院出台的鼓励教师投入教学的制度文件；学院教师近三年开展教学研究、教学改革方面的统计材料、原始申报材料等。

4.4 教师发展

重点阐述：①学院是否按要求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作为核心培训课程、把《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作为核心培训教材，广大教师是否学深悟透，并能自觉运用；学院重视并加强思政与党务工作队伍建设所采取的举措与成效。②学院重视教师教学发展与培训，在加强教师教学发展、基层教学组织（或教学团队）和青年教师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措施与成效。③学院在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方面制定的政策、实施的措施及取得的成效；阐述如何培养教师的科研能力和实践能力，重点阐述如何培养教师的产学研用能力。④

阐述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和实践教学队伍建设与管理。⑤学院鼓励教师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的政策、实施情况和效果。⑥学院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院制订出台的加强师资队伍制度建设文件；学院教师队伍建设及发展规划；学院教师教学发展、基层教学组织设置情况；学院近三年教师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情况等材料等。

4.5 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整改举措

重点阐述：认真对照国家对教师的要求，特别是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教育部等七部门《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意见》（教师〔2019〕10号）精神，以及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分析学院在教师队伍建设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什么，问题表现是什么？产生问题的根源是什么？下一步如何改进。

5. 学生发展

5.1 理想信念

重点阐述：①学院在加强学生理想信念和提高品德修养方面的举措及成效；广大学生的理想信念、道德品质和行为习惯情况。②学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教育引导为国家发展，为追求真理而勤奋学习、奋发图强情况；学院加强学风建设的举措及成效。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制订的加强学风建设的制度文件；所开展的教育引导学生爱国、

励志、求真、力行等活动的有关材料等。

5.2 学业成绩及综合素质

重点阐述：①学院如何重视学生的理论知识学习，重点阐述学生综合应用知识能力、实践动手能力和独立解决生产、管理和服务中实际问题的能力情况。②学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新时代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有关政策文件精神，推进体育、美育、劳动教育教学改革的措施及其取得的成效。③学院为培养学生综合素质所开展的社团活动、校园环境和校园文化建设、社会实践、志愿服务活动等情况以及所取得的效果。④学院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院加强学生综合素质培养方面的有关文件；学生发表的论文、获批的专利情况统计表；学生参加社团活动、校园文化、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资料。

5.3 国际视野（学院自选项）

重点阐述：①学院主动服务国家对外开放战略，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推动国际交流与合作，与国外（境外）高水平大学开展联合办学、联合培养等具体做法、采取的举措与取得的成效；学院吸引外国留学生来华学习的举措及来华留学生教育质量情况。②学院将国际先进教育理念贯彻落实到人才培养过程中的情况；吸收利用国外（境外）优质教育资源（教材、网络课程、专业设计软件等）以及输出共享情况。③学院鼓励学生赴国（境）外高校交流、访学，实习、竞赛、参加国际会议、开展合作研究的激励政策及提供的国（境）外跨校和跨文化学习交流的机会，以及实施的实际效果。④学院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院国际化发展战略规划或相关文件；学院激励教师、本科生开展国际合作交流方面的政策与措施等材料。

5.4 支持服务

重点阐述：①学院贯彻落实《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和改进高校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工作的通知》（教党函〔2019〕34号）要求，推动领导干部和教师参与学生工作的举措及效果，包括参与面、参与程度和参与效果。②学院的学生指导服务体系及场地设施建立情况，包括配备专门教师，提供必要的场地、设备和条件等；学业指导、职业生涯规划指导、就业指导和大学生心理健康咨询的开展情况；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情况等。③学院学生辅修专业、双学士学位专业学习情况等。④可选择阐述学院探索学生成长增值评价，不仅关注学生学习过程的最后产出，更看重学习过程所带来的增长情况；学院注重学生学习体验，培养学生自我发展能力和职业发展能力的具体措施与实施成效。⑤学院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院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制订的学生发展支持服务方面的制度文件；开展学生成长增值评价、学习体验等的相关材料。

5.5 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整改举措

重点阐述：对照学校的各项要求，以及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分析学校在坚持以学生为中心，促进学生发展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什么？问题表现是什么？产生问题的根源是什么？下一步如何改进。

6. 质量保障

6.1 质量管理

重点阐述：①学院根据学校要求和人才培养目标，构建的各教学环节（课堂教学、实习、实验、毕业设计等）的质量标准情况；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的制订及执行情况；学院质量保障机构设置及质量监控、督导队伍建设情况。②学院加强考风建设，出台的加强考试管理、严肃考试纪律的制度文件及执行情况；学院加强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能力与知识考核并重的多元化学业考核评价体系的情况；对毕业论文（设计）选题、开题、答辩等环节的全过程管理，本科毕业论文（设计）抽检结果，学校本科毕业论文质量监测制度建设及实施，严把毕业出口关等情况。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制订的质量管理制度文件；学校质量标准体系文件；质量监控机构设置文件；学校严格考试管理、端正考纪考风方面的材料等。

6.2 质量改进

重点阐述：①学院内部质量监测与评价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包括定期开展的评教、评学以及学院教学工作评估、专业评估、课程评估等；学院参加教育行政部门、社会第三方组织的外部教学评估，如专业认证等情况。②学院建立的质量评价-反馈-持续改进机制及运行情况；学院对教学质量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并制定改进的措施及落实效果。③学院建立的质量持续改进机制并持续运行情况；对内部、外部教学评估中存在的问题，制定纠正与改进方案和措施，配备资源，进行质量改进，并对纠正与改进措施的有效性适时进行评价情况；质量改进取得的成效。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

括学院制订的质量改进制度文件；学院开展自评估，包括评教、评学以及教学工作评估、专业评估、课程评估等相关资料；学院接受第三方评估、专业认证等有关情况；质量改进及对纠正与改进措施的有效性评价的有关资料。

6.3 质量文化

重点阐述：①学院加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建设情况；将质量意识、质量标准、质量评价、质量管理等落实到教育教学各环节措施与取得的成效。②学院质量信息，包括招生情况、教师队伍与教学条件、学生就业情况等公开制度建立与执行情况，学院各专业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教学大纲公开的途径及面向师生宣贯的成效。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院制订的加强质量文化建设的制度文件；学院在质量文化建设方面的宣传、报道等材料；各专业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教学大纲等公开的载体、过程记录及体现宣贯成效的证明材料。

6.4 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整改举措

重点阐述：学院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与有效运行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什么？问题表现是什么？产生问题的根源是什么？下一步如何改进？

7. 教学成效

7.1 达成度

重点阐述：①学院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评价方法、评价重点以及评价的结论。②学院毕业生质量持续跟踪评价机制建立及实施情况；近三年毕业生质量持续跟踪评价结果。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院对毕业生质量持续跟踪评价的制度文件；对毕业生职业发展、用人

单位以及各利益相关方的跟踪调查资料等。

7.2 适应度

重点阐述：①学院近三年本科生生源情况分析。②学院近三年本科毕业生的就业情况、就业质量分析。重点阐述毕业生面向学校所服务的区域和行业企业就业情况、就业质量及职业发展情况。③学院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校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院近三年本科生生源质量分析报告；学院近三年本科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

7.3 保障度

重点阐述：①学院近三年教学经费投入情况。②学院教师的数量、结构、教学水平、产学研用能力、国际视野、教学投入情况及满足人才培养需要情况。③学院可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阐述学院的优势与成绩、做法与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校教学经费、教师名册等材料。

7.4 有效度

重点阐述：①学院人才培养各要素方面规章制度的有效运行情况。②学院针对质量监控、质量评估和质量分析中发现问题的持续改进情况，可分析比较学校近三年人才培养核心数据的变化态势，判别人才培养工作持续改进、持续提升的效果。③列出近五年专业领域的优秀毕业生五个典型案例，总结其培养经验。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

包括对学院人才培养各环节监控、检查资料；近三年人才培养核心数据统计资料；优秀毕业生典型案例及其有关的宣传报道情况。

7.5 满意度

重点阐述：①学院在校生和毕业生学习与成长满意度的调查情况及结论。②学院教师对教育教学工作满意度的调查情况及结论。

支撑材料目录：列出能够证明上述自评结果的相关材料目录索引，包括学院定期开展的在校生和毕业生座谈会、教师座谈会、用人单位座谈会和问卷调查材料；学生、教师对教学、管理、服务提出的意见和建议；社会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的评价及其对学校专业设置、培养目标、培养规格、培养方案、教学方法改进提出的意见等。

7.6 存在的问题、原因分析及下一步整改举措

重点阐述：对照学院专业人才培养目标要求，以及通过必选定量指标达标情况、自选定量指标及常模数据比较情况，分析学院在教学成效的“五个度”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是什么？问题表现是什么？产生问题的根源是什么？下一步如何改进。

附 1:

本科教育教学自评问题清单，问题清单表（参考格式）。

问题序号	对应的审核指标		问题简明表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附 2:

支撑材料目录。

附 3:

《自评报告》数据与《本科教学状态数据分析报告》数据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湖南科技大学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 支撑材料目录

1 办学方向与本科地位

1.1 党的领导

1.1.1 学校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依法治教、依法办学、依法治校，围绕国家战略需求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情况

- (1) 加强党的领导相关制度文件
- (2) 依法治校相关材料
- (3) 近三年普法工作举措
- (4) 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法治为主题的学习活动

1.1.2 学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根本标准情况

- (1) 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
- (2) 第三次党代会报告及相关材料
- (3) 落实立德树人相关制度文件
- (4) 立德树人重点任务分解情况
- (5) 立德树人重点任务实施情况
- (6) 立德树人工作专项总结报告
- (7) “开学第一课”相关材料
- (8) 近三年“三支歌”唱响校园典范教育相关材料
- (9) 重要媒体关于学校立德树人的新闻报道

1.2 思政教育

1.2.1 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和“时代新人铸魂工程”推进情况

- (1) 思政教育工作的制度文件
- (2) 思政工作会议及相关资料
- (3) “三全育人”格局构建文件
- (4) “十大”育人体系建设及典型材料
- (5) “时代新人铸魂工程”建设及典型材料

1.2.2 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和思政课程建设情况，按要求开设思政课程情况，“大思政课”工程推进情况

- (1) 思政课教师队伍和课程建设相关制度与文件
- (2) 培育高质量师资队伍相关资料
- (3) 学校召开思政课建设专题会议及相关报道材料
- (4) 思政课教学改革相关资料
- (5) 校领导上讲台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情况
- (6) “开学第一课”“毕业生党性教育”特色品牌材料

(7) “大思政课”工程建设相关材料

1.2.3 “课程思政”建设与成效，课程思政示范课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以及课程思政教学名师和团队的建设及选树情况

(1) 课程思政机制建设相关制度与举措

(2) 近三年“课程思政示范课”资料与报道材料

(3) 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建设情况

(4) 课程思政示范专业建设材料

(5) 典型做法及宣传报道材料

1.2.4 学校对教师、学生出现思想政治、道德品质等负面问题能否及时发现和妥当处置情况

(1) 相关制度文件

(2) 处置情况材料

1.3 本科地位

1.3.1 “以本为本”落实情况，党委重视、校长主抓、院长落实的本科教育良好氛围形成情况

(1) 学校“十三五”发展规划

(2) 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

(3) 学校推进一流本科教育相关的制度

(4) 学校党委会、校长办公会研究本科教育教学问题会议一览表

(5) 学校领导干部听课制度

(6) 校、院领导听课一览表、听课记录本

(7) 《关于落实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工作的实施办法》

(8) 校领导重视本科教育教学的相关文章一览表

(9) 相关教育教学工作专题会议资料

1.3.2 “四个回归”的实现情况，推进学生刻苦读书学习、教师潜心教书育人、学校倾心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等方面的举措与成效

(1) 近三年入学教育相关材料

(2) 近三年职业生涯规划活动材料

(3) 学生学籍管理办法

(4) 学生学业导师制材料

(5) 教师职称评聘、绩效考核相关制度文件

(6) 近三年教师教书育人市厅级以上获奖情况

(7) 《湖南科技大学中层领导班子和中层领导干部考核办法》

1.3.3 教学经费、教学资源条件、教师精力投入等优先保障本科教学的机制建设情况

(1) 教学经费投入保障与经费管理相关制度、文件

(2) 近三年教学经费预决算材料

(3) 近三年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情况统计表

(4) 近三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明细表

1.3.4 学校各职能部门服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情况，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在学校年度考核中的比重情况

(1) 学校机关部门、直属单位年度考核办法

(2) 二级学院年度工作考核办法

(3) 近三年学院、教师考核情况相关材料

2 培养过程

2.1 培养方案

(1) 2023 年学校人才培养方案

(2) 学院人才培养方案汇编

(3) 学科发展规划汇编

(3) 专业培养方案论证报告

(4) 专业与国家专业类质量标准的分析报告

2.2 专业建设

B2.2.1 专业设置、专业建设与国家需要、湖南“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产业发展对应用型人才需求的契合情况

(1) 学校专业建设规划

(2) 专业设置一览表

(3) 专业认证情况一览表及文件

(4) 近三年学生就业地区一览表

B2.2.2 围绕产业链、创新链建立自主性、灵活性与规范性、稳定性相统一的专业设置管理体系情况

(1) 《湖南科技大学本科专业建设的指导意见（修订）》

(2) 《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招生计划编制和管理办法》

(3) 近三年停招、新增专业一览表

(4) 近三年新增专业论证报告

2.2.3 学校通过主辅修、微专业和双学士学位培养等举措促进复合型人才培养情况

(1) 主辅修和自考二学历培养制度

(2) 《湖南科技大学学士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

(3) 湖南科技大学转专业实施办法

(4) 近三年自考二学历培养情况

(5) 近三年辅修、微专业和双学士学位人数统计表

2.2.4 学校是否提供丰富的选课资源和灵活自主的选课方式以促进学生个性化发展

(1) 选课相关管理制度

2.3 实践教学

2.3.1 强化实践育人、构建实践教学体系、推动实践教学改革情况

- (1) 实践教学相关制度文件
- (2) 市厅级以上实践教学改革项目
- (3) 教师实践教学论文统计表
- (4) 省级实践教学平台建设情况

B2.3.2 学校与企业、行业单位共建实习实训基地情况

- (1) 学校与企业、行业共建实习、实训、实践基地一览表
- (2) 学校与企业、行业共建实习、实训、实践基地协议书

B2.3.3 毕业论文（设计）选题来自行业企业一线需要、实行校企“双导师”制情况及完成质量

- (1) 近三年毕业设计（论文）一览表
- (2) 近三年毕业设计（论文）选题来源与及双导师情况统计表
- (3) 近三年校级本科优秀毕业设计（论文）重点资助课题一览表
- (4) 近三年校级本科优秀毕业设计（论文）获奖名单
- (5) 近三年省级本科优秀毕业设计（论文）获奖名单

2.4 课堂教学

2.4.1 实施“以学为中心、以教为主导”的课堂教学，开展以学生学习成果为导向的教学评价情况

- (1) 课堂教学管理相关制度文件
- (2) 一流课程行动计划相关材料
- (3) 教学竞赛相关材料
- (4) 学分互换管理办法
- (5) 教学评价制度与实施情况

2.4.2 推进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融合、加强信息化教学环境与资源建设情况

- (1) 近三年学校信息化建设情况
- (2) 智慧教室一览表
- (3) 近三年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一览表
- (4) 智能资源课程中心建设情况
- (5) 近三年智能实验室建设一览表
- (6) 近三年教师基于信息化的教学竞赛获奖情况
- (7) 近三年教师省级及以上教学改革项目立项及实施情况

2.4.3 建立健全教材管理机构和工作制度情况，依照教材审核选用标准和程序选用教材情况；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情况；对教材选用工作出现负面问题的处理情况

- (1) 《湖南科技大学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
- (2) 《湖南科技大学重点教材建设项目管理办法》
- (3) 近三年教材使用一览表
- (4) 马工程教材使用一览表
- (5) 近五年公开出版教材一览表

K 2.5 卓越培养

K2.5.1 产教融合卓越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及其实践效果

- (1) 卓越计划培养项目申报书、年度总结及报告
- (2) 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 (3) 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获奖情况
- (4) 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核心期刊论文

K2.5.2 加强课程体系整体设计，优化公共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比例结构，提高课程建设规划性、系统性情况

- (1) 2023 版人才培养方案指导意见
- (2) 《湖南科技大学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
- (3) 近三年各专业开课情况一览表
- (4) 通识核心课程建设相关材料
- (5) 近三年学校与行业企业共建课程一览表

K2.5.3 新工科、新农科、新医科、新文科建设以及围绕“培育高水平教学成果”开展教研教改项目建设的举措及实施成效

- (1) 新工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案
- (2) 教育部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
- (3) 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的新工科研究项目
- (4) 教育部教学指导委员会新工科教改研究课题
- (5) 湖南省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
- (6) 新工科、新农科、新文科教学论文
- (7) 2018-2023 年教学成果培育项目及教学改革研究专项课题立项文件
- (8) 近三年省级教学成果奖获奖情况
- (9) 教学成果培育工作方案

K2.5.4 一流专业“双万计划”建设举措及成效

- (1) 一流本科教育提升行动计划
- (2) 一流专业建设规划与建设方案
- (3) 国家、省级一流专业一览表
- (4) 新一轮校级品牌、特色专业一览表

K2.5.5 一流课程“双万计划”建设举措及成效

- (1) 一流本科课程建设规划与建设方案
- (2) 省级及以上一流课程一览表
- (3) 校级一流课程一览表

K2.5.6 优秀教材建设举措及成效

- (1) 优秀教材建设规划、优秀课程建设规划
- (2) 重点教材建设项目管理办法
- (2) 校级重点教材一览表及立项文件
- (3) 省级以上重点教材建设一览表及立项文件

2.6 创新创业教育

2.6.1 创新创业教育工作体系与创新创业教育平台建设情况

- (1) 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制度文件
- (2) 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平台一览表
- (3) 省级创新创业示范基地相关材料

2.6.2 将创新创业教育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融入专业教育的举措与成效

- (1) 2023 版人才培养方案
- (2) 学校创新创业导师一览表
- (3) 学校“一专业一课程”，“一学科一赛事”、“一学院一品牌”创新创业工程一览表
- (4) 创新创业教材出版情况
- (5) 专创融合典型案例

2.6.3 学生参与创新创业教育积极性及创新创业教育成果

- (1) 近三年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一览表
- (2) 近三年省级、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一览表
- (3) 近三年“互联网+”、挑战杯项目获奖一览表
- (4) 近三年本科生参加国内外大赛获奖项目统计表
- (5) 近三年学科竞赛省部级以上获奖一览表
- (6) 近三年本科生发表的论文情况统计表
- (7) 近三年本科生获批国家发明专利情况统计表
- (8) 近三年重要媒体报道学校创新创业材料
- (9) 本科生创业典型材料

3 教学资源与利用

3.2 资源建设

B3.2.1 行业企业课程资源库、真实项目案例库建设及共享情况

- (1) 教学资源建设与利用方面的制度
- (2) 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中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改革项目汇总表
- (3) 近三年行业企业课程资源库及课程汇总表
- (4) 近三年行业企业真实项目案例汇总表

B3.2.2 面向行业企业实际、产业发展需要的应用型教材建设情况

- (1) 《湖南科技大学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
- (2) 学校重点教材建设项目管理办法
- (3) 近三年应用型教材建设统计汇总表
- (4) 近三年新形态数字化云教材统计汇总表

K3.2.3 适应“互联网+”课程教学需要的智慧教室、智能实验室等教学设施和条件建设及使用效果

- (1) 《湖南科技大学智慧教室使用和管理办法》
- (2) 多媒体与智慧教室一览表

- (3) 智能实验室一览表
- (4) 数字化教学平台一览表
- (5) 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汇总表

K3.2.4 产业技术发展成果、产学研合作项目转化为教学资源情况

- (1) 科研反哺本科教学相关的文件制度
- (2) 科研反哺教学典型案例及相关成果佐证材料
- (3) 近三年学校毕业设计（论文）选题来源于教师科研项目一览表
- (4) 科研项目转化形成教学实验项目一览表
- (5) 教师自制教学仪器设备一览表
- (6) 近三年科研项目支撑学生发表论文一览表
- (7) 近三年科研项目支撑学生发表专利一览表

4 教师队伍

4.1 师德师风

4.1.1 保障把教师思想政治建设放在首位、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的第一标准，强化师德教育、加强师德宣传、严格考核管理、加强制度建设，落实师德考核贯穿于教育教学全过程等方面的情况

- (1) 《湖南科技大学关于加强和改进师德师风建设的实施办法》
- (2) 《湖南科技大学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暂行规定》
- (3) 《湖南科技大学教师师德师风考核办法》
- (4) 《湖南科技大学引进人才思想政治素质和师德师风考察管理办法》
- (5) 《湖南科技大学教职工年度考核管理办法》
- (6) 《湖南科技大学二级学院年度工作考核暂行办法》
- (7) 职称评聘管理办法
- (8) 教职工奖励办法

4.1.2 教师在争做“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自觉遵守《新时代高校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等方面的情况

- (1) 近三年师德师风方面获奖情况统计表及先进事迹材料
- (2) 近三年师德师风专题报告材料
- (3) 近三年师德师风宣传教育材料
- (4) 近三年校内选树师德师风先进人物事迹一览表

4.2 教学能力

B4.2.1 专任教师的专业水平、教学能力、产学研用能力

- (1) 专任教师队伍整体情况分析表
- (2) 近三年各类人才项目汇总表
- (3) 近三年纵向科研项目一览表
- (4) 近三年高水平科研论文一览表
- (5) 近三年横向项目一览表
- (6) 近三年专利及专利转让情况一览表

- (7) 近三年省级及以上教学比赛获奖一览表
- (8) 近三年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一览表
- (9) 近三年省级及以上教学改革项目一览表
- (10) 近三年教改论文一览表
- (11) 近三年教师指导学生校级以上实践教学项目一览表
- (12) 近三年教师指导学生省部级以上学科竞赛获奖统计表

4.2.2 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和水平的措施

- (1) 教书育人能力培养相关制度
- (2) 教书育人能力培养举措

4.3 教学投入

4.3.1 教师投入教学、教授全员为本科生授课的激励与约束机制建立情况及实施效果

- (1) 《湖南科技大学绩效工资实施办法》
- (2) 职称评聘相关管理制度
- (3) 《湖南科技大学教学科研单位年度工作目标考核办法》
- (4) 《湖南科技大学教师教学工作规范》
- (5) 《湖南科技大学教师教学评价实施办法（修订）》
- (6) 《湖南科技大学教职工年度考核管理办法》
- (7) 近三学年教授主讲本科课程统计表

4.3.2 教师特别是教授和副教授开展教学研究、参与教学改革与建设情况及成效

- (1) 近三年高级职称教师省级及以上教学改革项目一览表
- (2) 近三年高级职称教师发表教改论文一览表
- (3) 近三年高级职称教师专业建设项目汇总表
- (4) 近三年高级职称教师课程建设项目汇总表
- (5) 近三年高级职称教师教材建设项目汇总表

4.4 教师发展

4.4.1 重视教师培训与职业发展，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作为核心培训课程，把《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作为核心培训教材，加强思政与党务工作队伍建设的举措与成效

- (1) 师资队伍建设相关文件制度
- (2) 教师队伍建设及发展规划
- (3) 《湖南科技大学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实施方案》
- (4) 《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专题报告材料
- (5) 《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网上培训学习名单
- (6) 近三年党员干部定期培训统计表
- (7) 近三年辅导员素质能力培训开展情况材料
- (8) 近三年辅导员校级以上竞赛获奖汇总表

- (9) 近三年辅导员攻读博士学位情况一览表
- (10) 近三年辅导员职称评聘一览表
- (11) 近三年获批各级思政类研究项目一览表
- (12) 近三年思政与党务工作队伍挂职情况汇总表

4.4.2 加强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基层教学组织和青年教师队伍建设举措与成效

- (1) 教师发展中心成立相关纪要
- (2) 青年教师队伍建设相关文件制度
- (3) 《湖南科技大学关于教学团队建设的实施办法》
- (4) 学校基层教学组织与专业对照表
- (5) 近三年教师发展中心培训本校教师及校外人员名单一览表
- (6) 近三年教师发展中心组织的活动汇总表
- (7) 青年教师导师制培养典型案例材料
- (8) 青年教师担任班主任情况汇总表

B4.4.3 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产学研用能力、信息技术应用能力，鼓励教师到业界实践、挂职和承担横向课题的政策措施

- (1) 教学能力提升制度及举措
- (2) 产学研用能力提升制度及举措
- (3) 信息技术能力提升制度及举措

B4.4.4 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和实践教学教师队伍管理与建设情况

- (1) 《湖南科技大学“教师队伍国际化能力提升计划”实施办法》
- (2) 《湖南科技大学柔性聘任特聘教授管理办法》
- (3) 《湖南科技大学“高层次人才发展支持计划”实施办法》
- (4) 双师双能型教师一览表
- (5) 实践教学教师一览表

K4.4.5 教师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参加国际会议、合作研究等情况

- (1) 《湖南科技大学教师公派出国（境）管理暂行办法》
- (2) 近三年教师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合作研究汇总表
- (3) 近三年教师赴国（境）外参加国际会议汇总表

5 学生发展

5.1 理想信念

5.1.1 学生理想信念和品德修养

- (1) 加强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相关制度
- (2) 《中共湖南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实施思想政治领航工程的意见》
- (3) 《湖南科技大学“三全育人”综合改革试点建设实施方案》
- (4) 近三年入党积极分子、党校培训学生统计表
- (5) 近三年“青马工程”培训学员统计表
- (6) 近三年“青马讲堂”“明月讲堂”开课统计一览表
- (8) 近三年“三支歌”唱响校园报告会相关材料

- (9) 近三年思想引领项目一览表
- (10) 近三年思想引领主题教育活动一览表
- (11) 近三年学生获省级及以上综合荣誉个人、集体情况统计表

5.1.2 加强学风建设，教育引导学生爱国、励志、求真、力行情况

- (1) 学风建设相关制度
- (2) 学风建设相关举措
- (3) 学风建设相关成效

5.2 学业成绩及综合素质

B5.2.1 学生综合应用知识能力和独立解决生产、管理和服务中实际问题能力

- (1) 近三年学生获得职业资格证书统计表
- (2) 近三年学生论文发表一览表
- (3) 近三年学生获批国家专利、著作权一览表

5.2.2 开展通识教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的措施与成效

- (1) 通识教育的举措与成效
- (2) 体育教育的举措与成效
- (3) 美育教育的举措与成效
- (4) 劳动教育的举措与成效

5.2.3 社团活动、校园文化、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活动开展情况及育人效果

- (1) 社团活动相关资料
- (2) 校园文化相关资料
- (3) 社会实践活动资料
- (4) 志愿服务资料

K5.3 国际视野

- (1) 国际化发展战略规定或相关制度文件
- (2) 中外合作办学及国际交流活动资料
- (3) 国际教育理念及资源共享情况
- (4) 近三年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实习、竞赛、国际会议、合作研究统计表

5.4 支持服务

5.4.1 领导干部和教师参与学生工作的情况

- (1) 《中共湖南科技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工作的实施办法》
- (2) 《湖南科技大学校领导联系学生办法》
- (3) 《湖南科技大学党委委员联系党支部工作制度》
- (4) 领导干部和教师参与学生工作情况

5.4.2 学校开展学生指导服务工作（学业、职业生涯规划、就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心理健康咨询等）情况，学业导师、心理辅导教师、校医等配备及师生交流活动专门场所建设情况

- (1) 学生指导服务体系构建相关资料
- (2) 学业指导相关材料
- (3) 职业与就业指导相关材料
- (4) 助困工作相关材料
- (5) 心理健康辅导
- (6) 学生指导服务保障
- (7) 学生指导与服务的成效

5.4.3 与学分制改革和弹性学习相适应的管理制度、辅修专业制度、双学士学位制度建设情况

- (1) 学籍管理办法
- (2) 湖南科技大学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办法（试行）
- (3) 交流学习学分认定办法
- (4) 近三年学生参加自学考试第二学历学习统计表

K5.4.4 探索学生成长增值评价，重视学生学习体验、自我发展能力和职业发展能力的具体措施及实施成效

- (1) 二级学院过程化考核方案
- (2) 学生综合测评方案
- (3) 学生学习状况相关调查分析报告

6 质量保障

6.1 质量管理

6.1.1 学校质量标准、质量管理制度、质量保障机构及队伍建设情况

- (1) 《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教育质量标准纲要》
- (2) 《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教学工作规范》
- (3) 学校教学质量标准一览表
- (4) 学校专业建设标准
- (5) 学校一流本科课程建设标准
- (6) 学校岗位育人校准
- (7) 主要教学环节质量标准
- (8) 教学管理规章制度汇编
- (9) 学校教学质量保证项目执行和监控一览表
- (10) 教评中心、质量管理科等部门职责
- (11) 《湖南科技大学教学督导管理办法》
- (12) 教学质量管理工作队伍名册

6.1.2 加强考试管理、严肃考试纪律、完善过程性考核与结果性考核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严把考试和毕业出口关的情况

- (1) 课程考核管理文件和学业考评制度
- (2) 考风建设相关规定和实施办法
- (3) 期末考试巡考安排表

6.2 质量改进

6.2.1 学校内部质量评估制度的建立及接受外部评估（含院校评估、专业认证等）情况

- (1) 内部质量监控相关制度
- (2) 主要环节质量评价指标
- (3) 内部专项评估汇总表
- (4) 常规听课材料
- (5) 线上教学质量监测材料
- (6) 课程考核材料专项检查材料
- (7) 本科毕业设计（论文）专项检查材料
- (8) 人才培养方案制定情况审核材料
- (9) 校内核心课程评估材料
- (10) 认证专业校内督查统计表
- (11) 专业评估材料
- (12) 外部评估材料

6.2.2 质量持续改进机制建设与改进效果

- (1) 教学质量监测分析和改进保证分框图
- (2) 近三年各类调研分析报告
- (3) 教学质量的改进情况

6.3 质量文化

6.3.1 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建设情况

- (1) “校-院-专业”三级教学质量保证体系
- (2) “十四五”质量文化发展规划

6.3.2 质量信息公开制度及年度质量报告

- (1) 教学质量报告
- (2) 就业质量报告

7 教学成效

7.1 达成度

7.1.1 学校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情况

- (1) 《湖南科技大学工程教育专业人才培养质量达成度评价管理办法（试行）》
- (2) 《湖南科技大学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达成度评价管理办法（试行）》
- (3) 部分专业培养目标达成情况
- (4) 部分专业毕业要求达成情况

7.1.2 毕业生质量持续跟踪评价机制建立情况及跟踪评价结果

- (1) 毕业生跟踪调查制度
- (2) 近三年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就业满意度部分）
- (3) 近三年部分专业毕业生跟踪调查分析报告

7.2 适应度

7.2.1 学校本科生源状况

- (1) 近三年招生工作总结(含生源质量分析)
- (2) 近三年学校优质生源基地一览表

B7.2.2 毕业生面向学校所服务的区域和行业企业就业情况、就业质量及职业发展情况

- (1) 近三年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就业去向部分)
- (2) 近三年共建就业基地一览表
- (3) 用人单位行业分类统计

7.3 保障度

7.3.1 教学经费以及教室、实验室、图书馆、体育场馆、艺术场馆等资源条件满足教学需要情况

- (1) 近三年本科教学经费统计表
- (2) 图书馆 2022 年度资源建设报告
- (3) 教室、场馆等资源条件统计表
- (4) 2022 年全校房屋面积资产总值统计表

7.3.2 教师的数量、结构、教学水平、产学研用能力、国际视野、教学投入等满足人才培养需要情况

- (1) 近三年专任教师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年龄结构、海外经历人员比例统计表
- (2) 近三年双师双能型教师统计表

7.4 有效度

7.4.1 学校人才培养各环节有序运行情况

- (1) 《湖南科技大学本科专业教学质量标准》
- (2) 《湖南科技大学本科教学工作规范》
- (3) 《湖南科技大学一流本科课程建设质量标准》
- (4) 《湖南科技大学教师教学工作规范》
- (5) 最近 4 学期课务安排工作进程表
- (6) 期中、期末考试工作安排
- (7) 毕业生毕业结束工作日程安排表

7.4.2 学校人才培养工作持续改进、持续提升情况

- (1) 期中教学质量检查材料
- (2) 课程考核材料专项检查二级学院改进情况记录表
- (3) 毕业设计(论文)专项检查二级学院改进情况记录表
- (4) 2019 级人才培养方案校外审核专业改进情况记录表
- (5) 近三年课程考核材料专项检查抽检反馈表
- (6) 近三年毕业设计(论文)抽检反馈表
- (7) 近三年实验报告检查反馈表
- (8) 近三年实习材料检查反馈表

(9)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论证手册

(10) 近三年人才培养核心数据一览表

7.4.3 近五年专业领域的优秀毕业生十个典型案例及培养经验

(1) 近五年毕业生典型案例及培养经验

7.5 满意度

7.5.1 学生（毕业生与在校生）对学习与成长的满意度

(1) 相关调查分析报告

7.5.2 教师对学校教育工作的满意度

(1) 相关调查分析报告

7.5.3 用人单位的满意度

(1) 近三年毕业生就业质量年度报告（用人单位满意度）

审核评估指标体系定量指标释义及计算方法^{1,2}

一、第二类第二审核评估定量指标

序号	指标项	指标释义与计算方法	文件依据及数据来源	备注
1	思政课专任教师与折合在校生比例 $\geq 1:350$	<p>公式：普通高校每百名学生拥有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教师数(人) = 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教师数 / 普通高校折合在校生数 * 100</p> <p>指标释义：参照《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2020年版)》(教发〔2020〕6号)第54条和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填报指南表3-3-3思政课教师情况(时点)</p> <p>注：同时提供思政课专任教师与全日制在校生总数比例。</p>	<p>文件依据</p> <p>1. 《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2020年版)》(教发〔2020〕6号)中，将思政课专任教师定义为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教师指专职从事思想政治理论教学的教师。</p> <p>54. 每百名学生拥有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教师数(人)</p> <p>根据最新文件要求，高校要严格按照照师生比不低于1:350的比例核定专职思政课教师岗位，</p> <p>5) 普通高校每百名学生拥有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教师数(人) = 普通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专任教师数 / 普通高校折合在校生数 * 100</p> <p>2. 《新时代高等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规定》(教育部46号令)第二条“思政课教师是指承担高等学校思政课教育教学研究职责的专任教师”；第七条“高等学校应当根据全日制在校师生总数，严格按照照师生比不低于1:350的比例核定专职思政课教师岗位”</p> <p>数据来源</p> <p>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p> <p>表3-3-3 思政课教师情况(时点)</p>	计算可得

¹ 表中出现的表 X-X 均为 2022 年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填报指南中的表格

² 指标数据均源于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按数据获得方式分为直接引用，统计引用和计算可得三种。

2	<p>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总数与全校师生人数比例$\geq 1:100$</p>	<p>公式：表3-2“相关管理人员基本信息（时点）”中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学校教工数+全日制在校师生数）</p> <p>指标释义：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填报指南表3-2“相关管理人员基本信息（时点）”中专职党务工作人员界定。</p> <p>师：学校教工，指学校全职工作，并由学校支付工资的编制或聘任制人员。（不含工勤人员）</p> <p>生：全日制在校研究生（全日制研究生、本科生、专科生）</p>	<p>文件依据</p> <p>1. 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2021年)第三十五条 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应当在编制内配备，总数不低于全校师生人数的1%。</p> <p>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主要是：专职党务工作干部和专职辅导员（不包括思政课教师）</p> <p>2. 思政工作队伍：学校分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党委副书记、学生工作部（处）从事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人员，院（系）党总支书记、学生辅导员等。（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学生思想、学生政治辅导员的若干意见2000年7月）</p> <p>3. 党务工作队伍：党的组织负责人及党务工作人员。（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直属事业单位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党（2016）17号）</p> <p>数据来源</p> <p>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p> <p>表3-2“相关管理人员基本信息（时点）”</p>	<p>计算可得</p>
3	<p>生均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 40元</p>	<p>公式：表2-8-1“教育经费概况”中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全日制在校师生数</p> <p>指标释义：网络思政专项经费：用于建设高校思政类公众号等相关促进高校思政工作的新媒体网络平台载体，引导和扶持师生积极创作导向正确、内容生动、形式多样的网络文化产品等的专项经费。</p>	<p>文件依据</p> <p>《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政工作体系的意见》（教思政〔2020〕1号）：提升校园新媒体网络平台的服务力、吸引力和粘性度，切实增强易班网、中国大学生在线等网络阵地的示范性、引领性和辐射度，重点建设一批高校思政类公众号，发挥新媒体平台对高校思政工作的促进作用。引导和扶持师生积极创作导向正确、内容生动、形式多样的网络文化产品。建设高校网络文化研究中心，推动将优秀网络文化成果纳入科研成果评价统计。各高校应按照在校生总数每年不低于30元的标准设立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p> <p>数据来源</p> <p>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p> <p>表2-8-1“教育经费概况”</p>	<p>计算可得</p>

6	<p>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1200元</p>	<p>公式：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表2-8-2“教育经费收支情况”中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折合在校生数。</p> <p>指标释义：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指学校开展普通本科教学基本支出（不含教学用品和服务支出，仅指教学类（302类）支出），具体包括：考务费、手续费、门发生的办公费、印刷费、会议费、差旅费、邮电费、维修费、专用材料费、租赁费、咨询费、出国费、培训费、劳务费、学生活动费、其他教学教研业务费、委托业务费。</p>	<p>文件依据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教督〔2021〕1号），第一类审核评估指标备注4合格评估指标体系 3.2 中教学经费投入指标规定。</p> <p>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表2-8-2“教育经费收支情况”</p>	<p>计算可得</p>
7	<p>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geq 10\%$</p>	<p>公式：当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学校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p> <p>指标释义：参照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表2-5“固定资产”。</p>	<p>文件依据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教督〔2021〕1号），第一类审核评估指标备注5：（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件）：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geq 10\%$。凡教学仪器设备总值超过1亿元的高校，当年新增教学仪器设备超过1000万元，该项指标即为合格。</p> <p>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表2-5“固定资产”</p>	<p>计算可得</p>

8	<p>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5000 元/生</p>	<p>公式：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 普通高等学校教学科研设备总资产 / 折合在校生数 在校释义及要求：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件，综合、师范、民族院校，工科、农、林院校和医学院校 ≥ 5000 元/生，体育、艺术学院 ≥ 4000 元/生，语文、财经、政法院校 ≥ 3000 元/生。</p>	<p>文件依据 1.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教督〔2021〕1号），第一类审核评估指标备注6。 2. 《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教发〔2004〕2号）。 3. 《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2020年版）》（教发〔2020〕6号）81. 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元/生）普通高等学校均教学与科研仪器设备值（元/生）=普通高校教学与科研仪器设备总资产值/普通高校折合在校生数 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2-5“固定资产”</p>	<p>计算可得</p>
9	<p>学生毕业必须修满公共艺术课程学分 ≥ 2 学分</p>	<p>公式：表 4-2“专业培养计划表”中公艺术课程 ≥ 2 学分的专业占专业总数比例 指标释义：公共艺术课程指纳入人才培养方案中以审美和人文素养培养为核心、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和创新发展为重点、以创新能力培养和艺术经典教育为主要内容的公共课程。</p>	<p>文件依据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2020）8. 全面开齐上好美育课。高等阶段将公共艺术课程与艺术实践纳入学校人才培养方案，实行学分制管理，学生修满公共艺术课程 2 个学分方能毕业。鼓励高校和科研院所将美学、艺术课程纳入研究生教育公共课程体系 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4-2“专业培养计划表”</p>	<p>计算可得</p>

15	<p>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学时）比例（人文社科类专业）$\geq 15\%$</p>	<p>公式：表 4-2 “专业培养计划表” 中专学实践教学环节学分占比（实验教学学分+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学分）/总学分，关联表 1-4-1 “专业基本情况” 按授予学位门类分组，求平均值</p>	<p>文件依据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实践育人工作的若干意见》（教思政〔2012〕1号）第4条：各高校要结合专业特点和人才培养要求，分类制定实践教学标准，增加实践教学比重，确保人文医农类专业实践教学不少于总学分的15%、理工农医类专业实践教学不少于25% 注：教育部函〔2018〕1号：关于印发《对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的调整说明》的通知中将人文社科类专业比例调整为20%。 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 4-2 “专业培养计划表”、表 1-4-1 “专业基本情况”</p>	计算可得
16	<p>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理工农医类专业）$\geq 25\%$</p>	<p>公式：表 4-2 “专业培养计划表” 中专学实践教学环节学分占比（实验教学学分+集中性实践教学环节学分）/总学分，关联表 1-4-1 “专业基本情况” 按授予学位门类分组，求平均值</p>	<p>文件依据 《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实践育人工作的若干意见》（教思政〔2012〕1号）第4条：各高校要结合专业特点和人才培养要求，分类制定实践教学标准，增加实践教学比重，确保人文医农类专业实践教学不少于总学分的15%、理工农医类专业实践教学不少于25% 注：教育部函〔2018〕1号：关于印发《对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部分评价指标的调整说明》的通知中将人文社科类专业比例调整为20%。 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 4-2 “专业培养计划表”、表 1-4-1 “专业基本情况”</p>	计算可得
17	<p>国家级、省级实践教学基地（包括实验中心、虚拟仿真实训中心、临床教学实践基地、农科合作人才培养基地等）数</p>	<p>表 7-2-3 “省级及以上本科教学项目建设情况” 中统计国家级、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训中心、临床教学实践基地、农科合作人才培养基地、实践教学基地、实践教学基地总数。 指标释义：参照表 7-2-3</p>	<p>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 7-2-3 “省级及以上本科教学项目建设情况”</p>	统计引用

BK18	与行业企业共建的 实验教学中心数	<p>表 2-7-1 “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示范中心”中与行业企业共建的数量</p> <p>释义：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与虚拟仿真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指教育行政部门批准仿真实验教学中心。</p>	<p>文件依据</p> <p>1. 《教育部关于加快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的意见》（教高〔2018〕2号）</p> <p>2.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20年度普通高校创新创业调查工作的通知》（教技厅函〔2021〕3号）</p> <p>3. 《全国普通高校创新创业调查工作地数、创新基地数、研究中心等》（校级及以上），包括实验中心、虚拟仿真实验示范中心、国家数据平台</p> <p>数据来源</p> <p>表 2-7-1 “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示范中心”</p>	统计引用
B19	以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为基础的毕业论文（设计）比例 ≥50%	<p>公式：表 5-2 “学生毕业综合训练情况”中在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总人数中完成数/毕业综合训练总人数</p>	<p>文件依据</p> <p>1. 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指标体系（教高厅〔2011〕2号）</p> <p>4.3.4 毕业论文（设计）在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社会实践中完成比例</p> <p>数据来源</p> <p>表 5-2 “学生毕业综合训练情况”</p>	计算可得
20	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与学校应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的比例	<p>直接调用监测平台中马工程教材模块中统计数据。</p> <p>释义：及计算参照普通高校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情况报送工作。</p>	<p>文件依据</p> <p>1. 《教育部中央宣传部关于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相关专业的通知》（教高函〔2013〕12号）</p> <p>2. 教材局按学年统计马工程教材使用情况：教育部教材局《关于做好2019-2020学年普通高校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情况报送工作的通知》（教材局函〔2020〕45号）。</p>	计算可得

K28	学生学科竞赛获省级以上奖项数量				省级新增项目
K29	省级及以上学科竞赛获奖学生人次数占学生总数的比例	公式：表 6-6-3 “学生获省级及以上各类竞赛奖励情况”总数/普通本科生数 指标释义：参照表 6-6-3 “学生获省级及以上各类竞赛奖励情况”。		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表 6-6-3 “学生获省级及以上各类竞赛奖励情况”	计算可得
BK30	省级及以上教学竞赛获奖情况				省级新增项目
31	主讲本科课程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公式：主讲本科课程教授数/教授总数 指标释义： 教授总数：表 1-5-1 “教职工基本信息”中职称称为教授的教师数量，加上表 1-5-4 “附属医院师资情况”中单位为直属附属医院、职称为教授的教师数量。 主讲本科课程的教授数量：在表 5-1-1 “开课情况”中授课的教授数量。	文件依据 《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教高〔2018〕2 号）：完善教授给本科生上课制度，实现教授全员给本科生上课。 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表 1-5-1 “教职工基本信息” 表 1-5-4 “附属医院师资情况”	计算可得	

32	教授主讲本科课程人均学时数	公式：表 5-1-1 “开课情况”和表 5-1-1-4 “多教师授课情况”中教授主讲的课程总学时/主讲本科课程教授总数。	<p>文件依据</p> <p>《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19.明确各类教师承担本科生课程的教学课时要求。切实落实教授全员为本科生上课的要求，让教授到教学一线，为本科生讲授基础课和专业基础课，把教授为本科生的授课学时纳入学校教学评估指标体系。</p> <p>数据来源</p> <p>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 5-1-1 “开课情况”、表 5-1-4 “多教师授课情况”</p>	2022 年补采。
33	教授、副教授担任专业负责人所占比例	公式：教授、副教授担任专业负责人的专业数/专业总数 从表 4-2 “专业培养计划表”提取专业带头人工号，关联表 1-5-1 “教职工基本信息”，统计教师专业技术职称为教授、副教授的专业数。（国标专业）	<p>数据来源</p> <p>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 4-2 “专业培养计划表”、表 1-5-1 “教职工基本信息”</p>	
K34	主持省级及以上教学改革项目、课程建设项目，荣获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项，指导本科生学科竞赛或科创项目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的教授和副教授人数占教授副教授总数的比例			
K35	教师科研经费中用于开展本科生学科竞赛和科创项目的金额占学校科研经费总额的比例			

36	设有基层教学组织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	<p>公式：表1-7-3“学校基层教学组织”中设有基层教学组织（至少1个专业）的专业数，除以专业总数（国标专业）指标释义：参见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填报指南表1-7-3。</p>	<p>文件依据 《教育部关于一流本科课程建设的实施意见》（教高〔2019〕8号）：高校要实现基层教学组织全覆盖，教师全员纳入基层教学组织，强化教学研究，定期集体备课、研讨课程设计，加强教学梯队建设，完善助教制度，发挥好“传帮带”作用。</p> <p>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表1-7-3“学校基层教学组织”</p>	计算可得
K37	教师发展中心培训本校教师的比例	<p>公式：表3-4-1“教师教学发展机构”中教师发展中心培训本校教师人次数/本校专任教师总数 指标释义：参照表3-4-1“教师教学发展机构”。</p>	<p>文件依据 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教高〔2019〕6号）18.完善教师培训与激励体系。加强高校教师发展中心建设，重点面向新入职教师和青年教师，以提升教学能力为目的，开展岗前和在岗专业科目培训。</p> <p>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表3-4-1“教师教学发展机构”</p>	计算可得
BK38	专任教师中双师双能型教师的比例	<p>公式：表1-5-2“教职工其他信息”中双师双能型教师数量/专任教师数。 指标释义：参照表1-5-2“教职工其他信息”。</p>	<p>文件依据 教育部关于推动高校形成就业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联动机制的指导意见（教高〔2017〕8号）7.完善协同育人机制。加强实践教学队伍建设，打通理论教学和实务操作，提高教师实践教学能力，实施中青年教师到实务部门挂职锻炼制度，推进“双师型”教师培养工作。</p> <p>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表1-5-2“教职工其他信息”</p>	计算可得
BK39	本科生以第一作者在公开发行通讯作者在公开发行的期刊发表的论文数	<p>表6-6-6“学生发表学术论文情况”中学生发表的论文数量</p>	<p>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表6-6-6“学生发表学术论文情况”</p>	计算可得

BK40	本科生获批国家发明专利数	表 6-6-8 “学生专利（著作权）授权情况” 中学生为第一作者、类别为国家发明专利的数量	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 6-6-8 “学生专利（著作权）授权情况”	计算可得
BK41	在学期间获得国家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学生数占在校生数的比例	公式：表 6-6 “本科生学习成效” 中获得职业资格证书总人数（人次）/普通本科学业生数 指标释义：参照表 6-6 “本科生学习成效”。	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 6-6 “本科生学习成效”	计算可得
42	体质测试达标率	公式：表 6-6-9 “学生体质健康达标率” 中测试合格人数/参与体质测试人数 指标释义：参照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填报指南表 6-6-9。	文件依据 《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2020）第 4 条：高等教育阶段学校要将体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学生体质健康达标、修满体育学分方可毕业。 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 6-6-9 “学生体质健康达标率”	计算可得
K43	省级以上艺术展演、体育竞赛获奖奖学生人次占学生总数的比例	公式：（表 6-6-4 “学生获专业比赛奖励情况（艺术类专业用）” 总数+表 6-6-5 “学生获专业比赛奖励情况（体育类专业用）” 总数）/普通本科学业生数 指标释义：参照表 6-6 “本科生学习成效”	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 6-6-4 “学生获专业比赛奖励情况（艺术类专业用）” 表 6-6-5 “学生获专业比赛奖励情况（体育类专业用）”	计算可得
K44	在学期间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实习的学生数占在校生数的比例	公式：表 6-7 “本科生交流情况” 中各专业到境外交流学生总数/普通本科学业生数 指标释义：参照国家数据平台填报指南表 6-7 “本科生交流情况”。	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填报指南 表 6-7 “本科生交流情况”	计算可得

45	<p>专职辅导员岗位与在校 生比例$\geq 1:200$</p>	<p>公式：（普通高校专职辅导员数+兼职辅导员数/3）：（普通高校普通本专科在校 生数+普通高校研究生在校数） 指标释义：参照《中国教育部监测与评价 统计指标体系（2020年版）》（教发〔2020〕6号）第62条 专职辅导员：指在院（系）专职从事大学 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人员，包括 院（系）党委（党总支）副书记、学工组 长、团委（团总支）书记等专职工作人员， 具有教师和管理人员双重身份。 兼职辅导员：高等学校从优秀专任教师、 管理人员、研究生中选聘的兼职辅导员。</p>	<p>文件依据 1. 《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2020年版）》（教发〔2020〕6号）第62条 普通高校学生与专职辅导员总数比=（普通高校普通本专科在校 生数+普通高校研究生在校数）/（普通高校专职辅导员数+兼 职辅导员数/3） 2. 《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 部令第43号，2017年8月31日） 第六条：高等学校应当按总体上师生比不低于1:200的比例设 置专职辅导员岗位，按照专兼结合、以专为主的原则，足额配备 到位。 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3-2“相关管理人员基本信息”</p> <p>计算可得</p>
46	<p>专职从事心理健康教 育教师与在校 生比例$\geq 1:4000$且至 少2名</p>	<p>公式：专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与在 校生比例=普通高校心理健康教育专职 教师总数：（普通高校普通本专科在校 生数+普通高校研究生在校数） 指标释义：参照《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 计指标体系（2020年版）》（教发〔2020〕6号）第63条 普通高校学生与心理健康 教育专职教师比，心理健康教育人员同 表3-2“相关管理人员基本信息”中心 理咨询工作人员范围。</p>	<p>文件依据 1. 《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2020年版）》（教发〔2020〕6号）第63条 普通高校学生与心理健康教育专职教师比 心理健康教育专职教师是指高等学校（机构）专门的心理 健康教育机构专职从事学生心理咨询工作的人员。 普通高校学生与心理健康教育专职教师比=（普通高校普通本专 科在校生数+普通高校研究生在校数）/普通高校心理健康教育 专职教师总数 2. 《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教思政〔2020〕1号）第13条：把心理健康教育课程纳入整体教学计划，按 师生比不低于1:4000比例配备专业教师，每校至少配备2名。 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3-2“相关管理人员基本信息”中心 理咨询工作人员</p> <p>计算可得</p>

47	专职就业指导教师和与 专职就业工作人员与 应届本科毕业生比例≥ 1:500	公式：专职就业指导教师和专职就业工 作人员与应届毕业生比例=表 3-2 “相关 管理人员基本信息” 中的就业管理人员/ 应届毕业生数（本科）	文件依据 《教育部关于做好 2013 年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的 通知》（教学〔2012〕11 号）10. 强化队伍建设和条件保障。高 校校级专职就业工作人员数量与应届毕业生人数比例不低于 1： 500。 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 3-2 “相关管理人员基本信息”	计算可得
48	本科毕业论文（设计 ）抽检结果	学校在受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年度本科 毕业论文（设计）抽检中的结果		省级新增 项目
K49	学校本科毕业论文质 量监测制度建设及实 施情况			省级新增 项目
BK50	升学率（含国内与国 外）	参见就业数据分析报告		参见就业数 据分析报告
BK51	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 率及结构	参见就业数据分析报告		参见就业数 据分析报告
52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 元）	公式：表 2-8-2 “教育经费收支情况” 中实验经费支出/普通本科生数。 指标释义：参照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 2-8-2。	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 2-8-2 “教育经费收支情况”	计算可得
53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 元）	公式：表 2-8-2 “教育经费收支情况” 中实习经费/普通本科生数。 指标释义：参照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 2-8-2。	数据来源 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 表 2-8-2 “教育经费收支情况”	计算可得

54	生师比 (红线 $\leq 22:1$)	公式：生师比=折合在校生数/专任教师总数 指标释义：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号文件，综合、师范、民族院校，工科、农、林院校和语文、财经、政法院校 $\leq 18:1$ ；医学院校 $\leq 16:1$ ；体育、艺术院校 $\leq 11:1$ 。	<p>文件依据</p> <p>1.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教督〔2021〕1号）第一类审核评估指标备注3</p> <p>2. 《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教发〔2004〕2号相关规定</p> <p>数据来源</p> <p>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数据</p> <p>表 1-5-1 “教职工基本信息”</p> <p>表 6-1 “学生数量基本情况”</p>	计算可得
55	具有硕士学位、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geq 50\%$	公式：专任教师中最高学位为硕士、博士的教师总数/专任教师数	<p>文件依据</p> <p>1. 《普通高等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指标（试行）》（教发〔2004〕2号），合格要求：具有研究生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30%</p> <p>2.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方案》具有硕士、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的比例（%）=具有硕士、博士学位的专任教师数/专任教师$\times 100\%$（合格标准：30%—40%，优秀标准：$\geq 50\%$）</p> <p>数据来源</p> <p>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p> <p>表1-5-1 “教职工基本信息”</p>	计算可得

我校新一轮本科教育审核评估定量指标核算结果一览表（参考）

序号	审核指标	指标要求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数据出处
1	思政课专任教师与折合在校生比例	≥1:350		1: 421	1:389	质监平台表 3-3-3/自评报告 P2
2	专职党务工作人员和思想政治工作人员总数与全校师生人数比例	≥1:100			1:470	质监平台表 3-2/自评报告 P2/P4
3	生均思政工作和党务工作队伍建设专项经费	≥20元	36.50元	24.22元	22.08元	质监平台表 2-9-1/2-8-1/自评报告 P2
4	生均网络思政工作专项经费	≥40元		40.76元	40.45元	质监平台表 2-9-2/2-8-1/自评报告 P2
5	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1200元	2621.98元	2557.40元	1642.66元	自评报告 P23/P22/P26
6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经常性预算内教育事业发展拨款（205类教育拨款扣除专项拨款）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	≥13%	16.71%	17.15%	16.36%	质监平台表 2-9-2/2-8-2
7	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比例	≥10%	2.94%	4.09%	2.18%	质监平台表 2-6/2-5
8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	≥5000元/生	16900.00元/生	15781.42元/生	14210.25元/生	质监平台表 2-6/2-5/自评报告 P2
9	学生毕业必须修满的公共艺术课程学分	≥2学分				
10	劳动教育必修课程中劳动教育模块学时总数	≥32学时	98	103	105	质监平台表 4-2

序号	审核指标	指标要求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数据出处
B11	通过认证（评估）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		5: 83	5:83	8: 88	质监平台表 4-3
B12	学校是否提高理工农医，特别是理科和基础医科的招生占比					
BK13	近三年新增专业数		8	9	10	质监平台表 1-4-1
BK14	近三年撤销或停招专业数		15	15	17	质监平台表 1-4-1
15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学时）比例（人文社科类专业）	≥20%				
16	实践教学学分占总学分（学时）比例（理工农医类专业）	≥25%				
17	国家级、省级实践教学基地（包括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中心、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工程实践基地、农科教学合作人才培养基地等）数		50	79	98	质监平台表 7-2-3
BK18	与行业企业共建的实验教学中心数		14	11	14	质监平台表 2-8-1/2-7-1
B19	以实验、实习、工程实践和社会调查等实践性工作为基础的毕业论文（设计）比例	≥50%	74.20%	83.64%	77.57%	质监平台表 5-2-1/5-2
20	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与学校应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的比例					
K21	近五年公开出版的教材数		40	59	47	质监平台表 3-5-1

序号	审核指标	指标要求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数据出处
KK23	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数		13	3	11	质监平台表 7-2-3
KB24	本科生年均课程门数		0.10	0.09	0.08	质监平台表 5-1-1/自评报告 P2
KK25	与行业企业共建、共同讲授的课程数					
26	本科生参加各级各类创新创业实践活动人数及比例		516:29106 (创新创业 训练) /4709:29106 (创新创业 竞赛)	541:29842 (创新创业 训练) /5323:29842 (创新创业 竞赛)	1897:32595 (创新创业训 练) /22967:32595 (创新创业竞 赛)	质监平台表 5-4-1/自评报告 P2
K27	“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获奖数		63	141	331	质监平台表 6-6-3
K28	学生学科竞赛获省级以上奖项数量		494	584	949	质监平台表 6-6-3
K29	省级及以上学科竞赛获奖学生人次占学生总数的比例		391:29106	470:29842	799:32595	质监平台表 6-6-3/自评报告 P2
BK30	省级及以上教学竞赛获奖情况		42	63	68	质监平台表 7-2-2
31	主讲本科课程教授占教授总数的比例		90.91%	89.29%	91.13%	自评报告 P7/P4
32	教授主讲本科课程人均学时数		139.11	100.86	111.86	质监平台表 5-1-1/5-1-4/自评报告 P7/P4(此处为表格匹配后计算结果)

序号	审核指标	指标要求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数据出处
33	教授、副教授担任专业负责人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					
K34	主持省级及以上教学改革项目、课程建设项目，荣获省级及以上教学成果奖项，指导本科生学科竞赛或科创项目获得省级及以上奖项的教授和副教授人数占教授副教授总数的比例					
K35	教师科研经费中用于开展本科生学科竞赛和科创项目的金额占学校科研经费总额的比例					
36	设有基层教学组织的专业占专业总数的比例			79:83	74:88	质监平台表 1-3-2/1-7-3/自评报告 P10/P7
K37	教师发展中心培训本校教师的比例		393:1658	194:1648	2023:1747	质监平台表 3-4-1/自评报告 P4/P3
BK38	专任教师中双师双能型教师的比例		10.25%	10.19%	11.56%	自评报告 P4/P3
BK39	本科生以第一作者/通讯作者在公开发行期刊发表的论文数		95	130	116	质监平台表 6-6-6
BK40	本科生获批国家发明专利数		7	26	6	质监平台表 6-6-8
BK41	在学期间获得国家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学生数占在校生总数的比例			1066:29842	1917:32595	质监平台表 6-6/自评报告 P2
42	体质测试达标率		95.47%	92.63%	95.40%	自评报告 P23/P27

序号	审核指标	指标要求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数据出处
K43	省级以上艺术展演、体育竞赛参赛获奖学生人次数占学生总数的比例		183:29106	248:29842	264:32595	质监平台表 6-6-4/6-6-5/自评报告 P2
K44	在学期间赴国（境）外交流、访学、实习的学生数占在校生数的比例		11:29106	4:29842	5:32595	质监平台表 6-7/自评报告 P2
45	专职辅导员岗位与在校生比例	≥1:200	1:291	1:259	1:204	质监平台表 3-2/自评报告 P2
46	专职从事心理健康教育教师与在校生比例	≥1:4000 且至少 2 名	1:8305/4 名	1:11375/3 名	1:3433/11 名	质监平台表 3-2/自评报告 P2
47	专职就业指导教师和专职就业工作人员与应届届毕业生比例	≥1:500	1:883	1:868	1:646	质监平台表 3-2/自评报告 P18/P16/P19
48	本科毕业生论文（设计）抽检结果					
K49	学校本科毕业生论文质量监测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BK50	升学率（含国内与国外）		17.92%	19.49%	17.35%	自评报告 P18/P16/P19
BK51	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及结构		81.39%+企业	91.16%+企业	83.93%+企业	自评报告 P18/P16/P19
52	生均本科实验经费（元）		292.26	284.76	260.96	质监平台表 2-9-2/2-8-2 自评报告 P2
53	生均本科实习经费（元）		222.55	226.55	207.21	质监平台表 2-9-2/2-8-2 自评报告 P2
54	师生比（红线≤22:1）	≤18:1	19.84:1	20.90:1	21.01:1	自评报告 P23/P22/P26

序号	审核指标	指标要求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数据出处
55	具有硕士学位、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50%	92.04%	92.11%	93.13%	自评报告 P5/P4
	在校生人数		33220	34124	37766	自评报告 P2
	专任教师总数		1658	1648	1747	自评报告 P4/P3

备注:

1. 定量指标分为统一必选项、类型必选项、特色可选项，其中：
 - “统一必选项”无特殊标识，所有高校必须选择；
 - “类型必选项”标识“B”；
 - “特色可选项”标识“K”，高校可根据自身发展需要和实际情况自主选择至少 8 项。
2. 表中定量指标计算原则上参照《中国教育监测与评价统计指标体系（2020 年版）》（教发〔2020〕6 号）。
3. 生均年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折合在校生数。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指学校开展普通本专科教学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发生的支出，仅指教学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302 类）（不含教学专项拨款支出），具体包括：教学教辅部门发生的办公费（含考试考务费、手续费等）、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含体育维持费等）、劳务费、其他教学商品和服务支出（含学生活动费、教学咨询研究机构会员费、教学改革科研业务费、委托业务费等）。取会计决算数。
4. 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 号文件）：年新增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所占比例≥10%。凡教学仪器设备总值超过 1 亿元的高校，当年新增教学仪器设备值超过 1000 万元，该项指标即为合格。
5. 生均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值=普通高等院校与科研院所教学科研仪器设备总资产值/折合在校生数（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 号文件），综合、师范、民族院校，工科、农、林院校和医学院校≥5000 元/生，体育、艺术院校≥4000 元/生，语文、财经、政法院校≥3000 元/生。
6. 本科毕业生论文（设计）抽检结果指学校在接受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年度本科毕业生论文（设计）抽检中的结果。
7. 生师比=折合在校生数/专任教师总数（参照教育部教发〔2004〕2 号文件），综合、师范、民族院校，工科、农、林院校和语文、财经、政法院校≤18:1；医学院校≤16:1；体育、艺术院校≤11:1。

折合在校生数=普通本专科在校生数+硕士生数*1.5+博士研究生在校数*2+普通本专科留学生在校数+硕士生数*1.5+博士研究生注册生数+成人业余本专科函授本专科在校生数*0.3+成人函授本专科在校生数*0.1+网络本专科在校生数*1.5+博士留学生在校数*2+普通预科生注册生数+成人学历教育学生数，例如成人脱产本专科在校生数）。

专任教师总数=本校专任教师数*0.5+临床教师数*0.5；其中：本校专任教师须承担教学任务且人事关系在本校（原则上须连续6个月缴纳人员养老保险等社保或人员档案在本校）；校外教师须承担本校教学任务、有聘用合同和劳务费发放记录，聘请校外教师折算数（本学年聘请校外教师数*0.5）不超过专任教师总数的四分之一；临床教师须承担教学任务且人事关系在本校或直属附属医院。